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谭帼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胜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描述了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6,239,2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电容器	指	一种电子元件，由两个彼此平行且相互绝缘，通常以电介质分开的电极构成。通过充、放电，电容器可存储及变换能量；作为电子电路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被广泛应用于各类消费类电子、工业控制设备、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等产品中
铝电解电容器	指	铝电解电容器在电子线路中的基本作用一般概括为：通交流、阻直流，具有滤波、旁路、耦合和快速充放电的功能，并具有体积小、储存电量大、性价比高的特性。随着现代科技的进步与电容器性能的不不断提高，铝电解电容器已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电脑及周边产品、新能源、自动化控制、汽车工业、光电产品、高速铁路与航空及军事装备等
电极箔	指	铝箔在特定介质中进行侵蚀、阳极氧化后用于铝电解电容器中的电极用箔，通常可分类为腐蚀箔和化成箔，或分类为阴极箔和阳极箔
腐蚀箔	指	经过侵蚀工艺加工的铝箔，通过电化学腐蚀方法使得光箔形成腐蚀坑洞，大大增加其表面积，从而使铝电解电容器具有高电容，腐蚀箔可用作铝电解电容器的阴极或进一步加工为化成箔
化成箔	指	经过侵蚀之后又进行阳极氧化的铝箔，是对腐蚀箔进一步加工，在其表面形成氧化膜电介质，用作铝电解电容器的阳极
铝箔	指	在行业分类中所指的铝箔是公司生产、销售的电极箔统称
新能源汽车	指	指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者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包括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等
商用车	指	在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商用车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分为客车、货车、半挂牵引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共 5 类。在整个行业媒体中，商用车的概念主要是从其自身用途不同来定义的，习惯把商用车划分为客车和货车两大类
乘用车	指	在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
AMT	指	Automated Mechanical Transmission，中文名称为电控机械自动变速箱，是在干式离合器和齿轮变速器基础上加装微机控制的自动变速系统
DC/DC	指	直流转直流电源。这种技术被广泛应用于无轨电车、地铁列车、电动车的无级变速和控制
DC/AC	指	直流/交流。一般称为逆变器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CAN 总线	指	CAN 是控制器局域网 Controller Area Network (CAN) 的简称, 是 ISO 国际标准的串行通信协议。是由以研发和生产汽车电子产品著称的德国 BOSCH 公司开发的, 并最终成为国际标准 (ISO 11898), 是国际上应用最广泛的现场总线之一
华锋股份	指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华锋	指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无锡华锋	指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碧江	指	佛山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锋研究院	指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要华锋	指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宝兴华锋	指	宝兴县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碧江	指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锋机电	指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理工华创	指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电动	指	北京理工新能电动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波兰华创	指	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华创新能源	指	北京理工华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华创	指	广东北理华创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锋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Huafeng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F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帼英		
注册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工业城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6060		
办公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二期 B17 地块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6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fcc.com/		
电子信箱	board@c-hfc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胜宇	赵璧
联系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二期 B17 地块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二期 B17 地块
电话	0758-8510155	0758-8510155
传真	0758-8510077	0758-8510077
电子信箱	board@c-hfcc.com	board@c-hfc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200617848925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路 555 号 1001-1008 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郭俊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杜鹏飞、钟俊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杜鹏飞、刘诗娇、孟婧	2018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649,938,134.02	439,484,144.11	47.89%	371,720,21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149,375.22	28,501,037.64	174.20%	26,265,44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434,209.65	22,795,245.91	191.44%	22,636,44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569,749.79	46,118,085.76	68.20%	22,527,95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21	157.14%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21	152.38%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4%	7.88%	4.86%	9.3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1,781,514,909.03	624,933,553.99	185.07%	532,449,00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0,233,672.00	372,532,921.30	238.29%	352,031,883.66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572,551.79	136,441,576.42	127,953,724.53	279,970,28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9,401.87	10,099,224.46	9,263,307.43	55,017,44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4,179.34	8,006,099.96	7,941,415.74	47,742,51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213.21	29,751,358.17	-4,756,790.55	50,767,968.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7,933.73	-454,445.10	-1,106,82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3,358.76	6,574,921.44	5,013,386.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229.69	64,567.00	36,488.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9,775.28	479,396.91	314,047.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254.49	-145.30		
合计	11,715,165.57	5,705,791.73	3,629,007.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8年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各系列电极箔以及新能源汽车相关的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整车控制器、高压配件等。目前公司低压化成箔的产量、产品质量及产品系列规格在国内同行业中名列前茅，部分产品的质量已经达到了代表电极箔最高水平的日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是目前国内少数能向国际市场出口低压化成箔产品的企业之一，也是目前国内能够大规模自主生产低压腐蚀箔，并同时能够对自产腐蚀箔进行大规模化成生产的几家企业之一。公司于2018年9月完成理工华创100%股权的收购，理工华创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经营体系中，为以新能源商用车为主的新能源汽车提供定制化的动力系统平台解决方案，并提供相应的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

2、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1) 电极箔行业

铝电解电容器被广泛地应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通信、工业控制、电动汽车、电力机车及军事和航空设备中。化成箔作为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基础原材料，是整个铝电解电容器组成部分中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最高的部分，化成箔的质量直接影响其下游产品铝电解电容器的质量，进而影响终端产品的质量。近年来随着铝电解电容器生产基地向我国加速转移且产量快速增长，我国的电子铝箔加工业和化成箔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也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与环保整治的深化落实，行业生态得到了整合，资源向运作规范的优质企业集中，使质量优良的电极箔需求有较大增长。公司化成箔产品在价格、质量、交付能力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

(2)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

公司子公司理工华创一直致力于纯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和产业化，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提供成熟可靠的全套系统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服务，成为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引领者。目前，公司已掌握整车智能网联控制技术、车辆动力学控制技术、一体化电驱动与传动技术、多电机分布式控制技术纯电动核心技术，开发出整车控制器、iVCU智能网联整车控制器、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AMT电驱动动力总成等系统和产品，拥有成熟的动力系统平台相关技术体系并实现产业化，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随着新能源汽车逐步向智能化、网联化方向发展，公司已前瞻性地研发了智能网联整车控制器、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等产品，并不断加强研发成果的转化并实现产业化，以促进新能源汽车整体先进性的提升，预计仍将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的竞争力。

3、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总收入64,993.81万元，同比增长47.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14.94万元，同比增长174.20%。净利润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于2018年9月完成理工华创100%股权的收购，理工华创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部分募投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以及并入理工华创固定资产余额 1,428.87 万元。
无形资产	主要是理工华创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以及购入肇庆新区土地。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电极箔行业的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①长期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形成了系统性的自主研发体系

电极箔生产过程融合了机械、电子、化学、金属材料等多种学科和技术,多学科应用凸显了电极箔厂商的产业化竞争优势。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取得了“电解电容器低压阳极箔的变频腐蚀方法”等多项发明专利及“化成铝箔修补用大功率脉冲电源”等十余项实用新型专利。而根据行业特点,除了专利技术外,各电极箔生产企业之间的竞争核心还包括各种非专利技术,如电解液配方、工艺参数控制、生产设备研制、控制系统的研发等。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非专利技术,这些非专利技术大部分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实力,已形成集自主工艺研发、高效生产线研发设计以及控制系统研发为一体的系统性研发体系,为未来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

A、工艺研发优势

作为国内较早从事电极箔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专业化电极箔生产厂商,通过不断工艺研发、创新,公司突破了多个制约中国电极箔行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取得了低压领域内的行业领先地位:第一,公司是国内率先成功使用国产硬态光箔作为原材料生产高质量化成箔的生产厂商,可以大幅度降低化成箔的生产成本,有效地替代了进口产品,推动国内电极箔行业的创新发展;第二,公司在国内率先成功研发出LH系列产品,有效解决了国内化成箔产品中50WV~100WV电压段普遍存在的接触电阻大且无容量的问题,填补了国内空白;第三,公司在国内率先成功采用黑边技术,解决了铝箔固有的“波浪边”问题,使得铝箔边缘部分发黑、减薄而中间部分不受影响,铝箔收卷时没有凸边现象。得益于使用上述技术,目前公司单卷电极箔能够收箔1,000米以上,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及产品的一致性。

而在新工艺研发方面,公司先后投入资金进行低压变频腐蚀工艺的应用拓展项目的研发以及低压纳米复合氧化膜化成技术的研发,其中低压变频腐蚀工艺应用拓展项目的研发可以大幅度地提高腐蚀箔的比表面积及夹芯的均匀性,而低压纳米复合氧化膜化成技术则可以大幅提高化成箔比容及产品的耐劣化性能。目前低压变频腐蚀工艺的应用拓展项目和低压纳米复合氧化膜化成技术均已进入大试阶段,若未来上述任何一项技术实现规模化生产,都将实现国内电极箔行业的重大突破,将极大地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未来除了可以替代进口产品,还能扩大公司高端产品的出口,有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国内和国际低压化成箔高端市场上的地位。

B、生产线及辅助系统的自主研发优势

电极箔产品的性能优劣除了取决于工艺配方、工艺参数控制之外，拥有适应公司产品发展需要的生产线及其辅助系统（如调配系统、冷却系统、循环系统、回收系统等）也至关重要。公司的生产线及辅助系统均由公司研发团队自行研发设计，以往是委托专业厂商建造，2018年成立机电子公司后则自行建造，不仅可以随着最新技术发展进行相应的技术改进及设备改造、机线建造技术的有效保密，还可根据订单的需求状况对各条生产线进行生产任务调配，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而目前国内同行业企业多数不具备生产设备及辅助系统的设计开发能力，只能通过外购生产线进行生产，成本较高且无法实现生产线的及时更新和技改，生产效率相对较低，无法通过规模化实现成本优势。

C、控制系统自主研发优势

公司的生产线已经实现自动化，一人可以同时操作两条生产线上，部分新技术生产线一人可同时操作3~4条生产线，自动生产线可按规定的程序或指令自动进行操作或控制，其目标是“稳、准、快”。而上述目标的实现主要取决于生产线的控制系统。目前公司的控制系统均由技术部门根据公司的工艺特点自主研发，该控制系统集合了公司的各项工艺参数，有效保护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同时在实际生产中可根据产品的需求对控制系统进行参数修订，在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的基础上保证了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得到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公司拥有系统性的研发体系助力公司在国内低压电极箔领域内取得重大突破，所生产产品性能稳定，部分产品性能接近日本同类产品水平，相继通过日本尼吉康、韩国三和、韩国三莹、东莞冠坤以及艾华集团等国际著名的铝电解电容器厂商的产品技术及品质认证，同时公司也是目前国内低压电极箔厂商中少数能够获取日、韩著名铝电解电容器生产厂商订单的企业之一。

②富有丰富经验且稳定的研发团队

公司在新产品的研发和工业实现方面拥有优秀的综合技术研发团队，涵盖了电子材料、电化学、化学分析、机械设计、自动化控制、环境工程等可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各个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十年以上，其中公司副总经理谭惠忠从事电极箔行业二十余年，主持并完成了5项省部级课题，是该行业的资深专家。另外，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的稳定性。目前公司的企业技术中心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该技术中心在产品研发与产业化之间搭建了坚实的桥梁。公司的研发团队能够将理论知识与实践应用紧密结合，通过不断的技术消化、吸收和创新，开发出了一系列新产品，如通过技术攻关首次在国内使用硬态光箔生产的LH系列产品（50WV~140WV），不仅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而且产品质量也接近日本JCC和KDK水平，一定程度上替代了进口产品，进一步提高了低压化成箔的国产化水平。

③良好的外部技术合作环境

除自主开发之外，公司也非常注重技术合作、交流和引进。公司通过与电化学研究的主要院校厦门大学、电子元器件材料研究及产业化成果丰硕的西安交通大学、研发实力强大且成果转化效率高的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信息化及自动控制技术处于华南地区前沿的华南理工大学、在绿色环保能源研究方面有着独特专长的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近年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得到大力发展的广西大学等高校或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人才培养、技术培训、新产品开发、技术攻关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合作共建“交大华锋产学研联合体”，致力于腐蚀箔和化成箔技术的开发与应用，目前项目已进入产业化阶段，公司使用自产腐蚀箔为原材料，使用低压纳米复合膜化成技术，所生产的化成箔产品比容大幅提高，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的校方负责人徐友龙教授为电极箔行业的著名专家。与厦门大学共建“厦大华锋电化学工程技术开发中心”，致力于低压变频腐蚀工艺的研发及实验工艺的核心设备变频腐蚀电源的研制开发，公司与厦门大学合作的低压变频腐蚀工艺应用拓展项目的实验室结果已经达到了日本产品的现有水平，该项目的校方负责人林昌健教授为电化学领域内的著名专家。公司通过与上述国内各类有专长的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学习和吸收他们一些独特的制造技术和工艺，并通过创新融合到公司的技术工艺体系中，从而能够紧跟国际前沿技术方向，真正形成“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技术创新路径。

（2）规模优势

电极箔行业是兼具技术密集型与资金密集型特征的行业，对投入资金及生产规模均有较高的要求，只有具备一定规模的企业才能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和成本有效控制。目前我国生产低压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箔的企业数量较多，但规模大多较小，无法形成规模效益。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目前公司已跻身国内低压化成箔领域规模最大的三家企业之一，成为日本尼吉康、

韩国三和、韩国三莹、艾华集团、东莞冠坤、江海股份、常州华威、风华高科等国内外知名铝电解电容器生产企业的优秀供应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低压变频腐蚀箔产能提升相关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经营的规模化优势，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扩大公司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国内、国际市场份额。

（3）成本优势

原材料采购和生产线投入是电极箔生产的主要成本，公司在这两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①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在国内率先成功采用国产硬态光箔作为产品原材料，相对软态光箔而言，硬态光箔在生产工艺上不需要进行退火工序。同时，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和行业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国内电极箔生产行业的产业链已经基本形成，化成箔的主要原材料电子光箔的国产化已经取得重大进展，同等质量的国产电子光箔采购价格较进口电子光箔具备价格优势，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

②生产线投入方面，公司的生产线及辅助系统均由公司研发团队自行研发设计后委托专业厂商生产，且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可根据生产需求进行技术改进及设备改造，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而目前国内同行业企业多数不具备针对生产设备的设计开发能力，其只能通过外购生产线进行生产，成本较高且无法实现生产线的及时更新和技改，生产效率相对较低，无法实现规模化带来的成本优势。

（4）产品结构优势

①丰富且专业的产品结构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铝电解电容器用极箔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当前拥有7大系列、100多种型号的高低中不同档次的产品，产品基本涵盖了低压全系列及部分中高压系列产品，可以充分满足不同层次客户对产品功能和价格的需求。公司低压全系列产品结构能为下游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加之公司产品性能稳定，有利于下游客户统一采购，从而达到其降低成本和质量控制的目的。

②市场导向的产品研发计划

在多系列、多品种稳步发展的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集中力量攻克国内行业技术发展的瓶颈并取得了重大成果。

LG系列在腐蚀扩面技术上拉近了与日本同行的差距，较传统腐蚀技术提高15%左右，使用公司与厦门大学产学研结合、国内首家发明的纳米布孔/异形波变频腐蚀技术（专利号：ZL 2004 1 0064340.7；ZL 2005 1 0035051 .9），主要应用在汽车电子、消费类电子、医疗器械等方面，同时满足其他各领域的需求，包括机器人、高端玩具等方面。

LW系列是公司西安交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承担国家863计划项目的产业化成果，为全球独有的产业化技术，比容指标在现有的腐蚀表面结构基础上大幅提高，具备挑战日本行业龙头地位的能力。通过提高介质膜介电常数的方式绕开扩面瓶颈，用极短的时间实现“弯道超车”。LW系列主要应用在充电器、计算机、电源、智能电表方面，是公司未来主要增长产品。

针对未来发展空间较大的环保、新能源、机车等应用领域要求铝电解电容器兼具长寿命、高可靠性的特点，公司专门研发了LH系列产品（50WV~140WV，属于低压化成箔里的高电压段产品）。LH系列采用低压交流腐蚀技术，产品克服了直流腐蚀所固有的脆性和机械强度下降的难题，并保证了较高的比容，其性能参数已接近日本同类规格产品。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率先成功采用国产硬态光箔为原材料，有明显的价格优势。目前，公司LH系列产品在国内同规格产品市场上已经占据主导地位，进而逐步取代了同规格进口产品，成为公司最具竞争力的产品系列之一，并于2005年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重点新产品。

LH系列产品已成为行业内73Vf以上规格化成箔的主打产品，近年来公司通过变频腐蚀技术使得LH系列在相同比容情况下原材料厚度降低 $5\mu\text{m}$ ，持续巩固了该品牌在行业内的主导地位。

由于LH系列产品广泛适用于电动机车、变频器、智能电表、汽车电子、节能灯具、高铁、太阳能光伏、风力发电、潮汐发电等领域中各种大型设备的铝电解电容器上，因此产品毛利率较高，未来发展空间还将持续增长。另外，工业电子、医用电子、电子对抗等领域对电容器用铝箔要求的工作电压也越来越高，是LH系列产品新的使用方向和增长点。以电动车控制器用电容器铝箔为例，4.7 μF 规格的电容器用铝箔已经从63WV逐步提高到了80WV、100WV，目前已经要求使用120WV以上的化成铝箔。公司顺应市场发展要求，经过近几年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改进，LH系列产品生产技术进一步提升，化成电压规格已达到现有化成工艺体系下的极限电压140WV左右，且产品性能稳定，目前国内化成箔生产厂商中能够达到该水平的企业极少。

（5）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自1995年进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箔行业以来，一直坚持走高品质产品路线，公司生产的低压化成箔系列产品的性

能和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内领先，部分产品品质及相关指标已经达到日本同类产品的水平。公司生产的“HFCC牌电解电容器用铝箔产品”被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为广东省名牌产品；公司生产的“低压化成箔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2008-2018年连续十一年被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评选为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公司凭借稳定优质的产品品质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及品牌认知度，为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在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及消化募投项目产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新技术和新产品储备优势

公司长期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用“生产—储备—研发”梯度式发展模式，实施适度超前的新技术储备战略，提前做好新产品规划和新产品储备。通过自行研发与合作研发，目前公司已经储备了高介复合氧化膜化成技术、低压变频腐蚀工艺的应用拓展、用于水系电解液铝阳极箔的开发等多项用于制造低压高比容化成箔产品的新技术和专用设备。公司将充分利用已有技术和产品储备优势，继续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缩短与日本企业的技术差距，抢占国内技术的制高点，逐步替代进口产品，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7）优质客户群优势

为抓住全球产业转移的机遇，满足国内外知名整机企业技术和产品升级的需要，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性能、不断提升的技术工艺水平、良好的企业信誉、健全的客户服务体系，在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与国内外众多知名的下游铝电解电容器生产企业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有机融入了这些客户的产业链。公司客户包括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和大陆的各主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企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主要电器生产商。这些企业实力雄厚，财务状况良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的优质客户群为公司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降低财务风险、增强抵抗风险能力、增强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8）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化成箔产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生产，客户规格和工艺参数要求不同，产品的差异程度较大。公司建立了严格有效的生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标准化的业务流程，不断提升工艺流程研发能力，进一步完善了生产管理的过程控制，并通过自主研发、开发和改造生产线，形成了“一线多品”的高效率生产线，提高了制造系统的灵活性和生产系统运行布局的合理性，从而提升市场反应速度，使公司整体竞争力不断提升。目前，公司的样品试制时间、样品转批量生产时间和转批量一次性成功率（良品率）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

（9）区域竞争优势

公司地处广东省肇庆市，是广佛肇经济圈中的一员，属泛珠三角地区，该地区是我国经济发展最为迅速的地区之一。公司充分利用该地区的人才高地优势，吸引了大批优秀的营销、管理、技术人才。此外，我国的大型电容器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尤其是广东省集中了多家电容器和化成箔生产厂商，公司处于产业集群的核心地带，可以充分发挥产业集群优势和区域经济优势。随着广佛肇经济圈的形成，公司可充分借助广佛肇经济圈的产业转移和辐射，加快企业发展步伐。广佛肇经济圈形成后，将进一步破除行政区划障碍，在分工合作基础上，推动三地要素和资源自由流动，实现跨区域资源优化配置，发挥区域资源利用的最大化效应。这不仅使公司能够较好的发挥竞争优势，也为公司未来发展赢得了更大的空间。

（10）专业、稳定的销售团队

公司的发展始终以市场为导向，历来重视销售和服务网络的建设，举全公司之力全力配合销售部门开拓市场。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公司的销售人员均从技术部门、一线生产部门选拔出来，并且进行不定期的销售培训，对于重点客户，公司还会选派销售人员入驻客户生产一线，了解客户对电极箔的一些特殊要求，以增加销售人员对下游产品的认知度，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培养了一支深知自身产品又了解下游客户需求的技术型销售队伍，其中包括熟练掌握日语、韩语、英语等语种的技术型专业销售人员，且公司的销售队伍一直较为稳定，现有的销售人员大多在公司工作多年，形成与客户之间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

公司专业、稳定的销售团队具有与客户保持顺畅沟通和服务响应及时的优势，不仅赢得了客户的口碑和认可，更是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1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在各自的专业领域中具有丰富的经验，拥有电子材料、电化学、机械设计、自动化控制、环境工程等学术专业背景，是一批既懂技术又懂管理的综合型管理团队，同时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又为公司的直接或间接股

东，进一步稳定了公司的管理团队。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立足于内部培养，积极倡导员工学习深造，通过持续的内部培训和提供外部培训机会，形成适应性强、协同效应佳的学习型管理团队。同时，公司充分吸收了内资企业和中外合资企业各自在管理方面的优势，把内资企业人性化的管理制度和中外合资企业严格的成本预算控制机制相结合，在企业管理制度化的同时，留住并吸引了大批优秀人才。

2、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的竞争优势

(1) 核心技术团队源自于新能源商用车领域的开拓者

我国对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的开发始于上世纪90年代初期，首先进入该领域的研究单位是北京理工大学电动汽车团队，该团队于1994年通过系统集成的方式研发出国内第一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纯电动客车“远望号”，并在2000年形成了第一代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该平台技术成功应用于国内第一辆纯电动公交车。随后，北京理工大学电动汽车团队于2003年开发出第二代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并成功应用于三种不同类型的电动客车与公交车。为应对城市公交运行工况与特点，该团队又于2006年研制成功第三代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并成功应用于国内首台自主知识产权的超低地板纯电动客车。

2007年，随着北京奥运会纯电动商用车使用需求的出现，北京理工大学电动汽车团队研发出面向奥运应用的第四代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平台技术应用于2008年北京奥运会纯电动公交车并成功服务于“奥运电动汽车零排放工程”。在2008年至2010年期间，技术团队又开发出更为成熟稳定的第五代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并将技术成果成功应用于上海世博会和广州亚运会。与此同时，随着北理工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的广泛输出，国内商用车企业逐渐开始研发各类新能源商用车。

子公司理工华创核心团队来自前述北京理工大学电动车团队，自成立以来，理工华创建立并形成了强大的研发平台和一流的技术团队，承担多项国家“863”及北京市科研任务。2011年，理工华创在北京市发改委授权下成立了“电动汽车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理工华创熟悉国内外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动态，对新能源汽车驱动与传动系统、电控系统的产品特点、性能指标要求以及客户需求具有深刻的理解，同时在设计开发、测试验证和生产制造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已成为我国电动汽车领域技术发展方向的引领者、先进动力系统平台相关技术、产品及服务的提供者。

(2) 前瞻性的研发理念，较强的研发实力，是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基础

①前瞻性的研发理念，是公司持续自主创新的灵魂

子公司理工华创的研发体系采用纵向核心技术资源、横向产品平台的交叉矩阵模式，研发产品的方向主要分为整车控制器系列、集成控制器系列、电驱动与传动系统等，按照产品研究的成熟度划分为在售一代产品、在研一代产品、预研一代产品。理工华创结合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前瞻性的预研了IVCU整车控制器、带变速箱的电驱动与传动系统等，研究水平处于行业尖端，适应了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发展的趋势。

②较强的整体研发实力，是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基础

子公司理工华创长期致力于纯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在整车动力学、电驱动与传动、电池成组及高压安全、分布式驱动和车辆智能网联等领域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可提供纯电动汽车整套动力系统平台解决方案。通过多年技术积累，截止本尽调报告出具之日，理工华创获得电动汽车领域技术发明专利17项、软件著作权54项，并荣获北京市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一等奖、二等奖各一次，具有强大的整体研发实力，并参与多项新能源汽车技术方面的课题研究。

2016年6月开始，理工华创参与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新能源汽车结构材料轻量化制造工艺研究及应用”课题，与北京理工大学、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展全铝模块化电动客车骨架结构、多种新型轻量化材料在车身结构上的应用、轻质结构部件高效率低成本成型技术和连接工艺的研究，并完成轻量化电动客车的试验验证和评价，实现12米轻量化纯电动客车样车的制造，对提升北京市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及纯电动客车行业的技术先进性具有重要意义。

2017年1月开始，理工华创参与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新能源汽车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研发及极寒环境应用”课题，与北京理工大学、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在全气候电池技术基础上，完成全气候动力电池电芯的研发和测试，研制出带有低温自加热功能的动力电池模块及其BMS系统，研究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在整车上的工程化应用和整车集成技术，优化整车在低温环境下的安全控制策略，降低整车系统成本，提升纯电动汽车在低温环境下的能量效率，彻底解决电动汽车在严寒环境中瓶颈问题，为新能源汽车在2022年冬奥会期间低温环境下的应用奠定基础。

2017年7月开始，理工华创参与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寒冷地区纯电动城间大客车平台及整车开发”课题，与北汽

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合作，重点研究面向寒冷环境的整车集成设计与综合控制、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集成与安全应用，高效无动力中断一体化动力系统与高压集成控制、整车综合节能与基于轻质材料与结构优化的轻量化、整车可靠性环境适应性和综合热管理、针对低温应用环境的整车制造与工艺、低温环境纯电动客车整车测试与评价等关键技术研究，研发高性能、全气候适应性的纯电动大客车产品级动力平台及整车。

（3）较强的研发成果产业化能力、稳定高效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基于完整的动力系统技术平台，子公司理工华创结合其卓越的平台技术，可以最优化的满足客户需求，形成定制化的产品，具有较强的研发成果产业化能力，输出的产品包括整车控制器、功率集成控制器、高压线束配件等，促进了新能源商用车领域整条产业链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化水平的提高。

理工华创拥有较完整的产品系列，在保证在售产品不断升级的同时，积极投入新产品的研发和测试。目前，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产品及技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理工华创的核心业务，是理工华创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整车控制系统、功率转换集成控制系统是理工华创近两年增速最快的产品，未来三年将会成为理工华创销售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现在处于定型测试阶段的电驱动与传动系统产品，未来将在新能源城间公路客车、专用车领域占据较大的市场规模。

（4）优质的客户资源及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持续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公司在稳定现有的客户资源同时，积极拓展与新客户的合作，子公司理工华创与福田汽车保持了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并与厦门金旅、上海万象、上海申龙、中汽宏远、北方客车等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公司的产品开发在客户开发项目前期即与客户形成充分沟通，形成与客户协同开发、高度参与的模式，双方合作贯穿立项、方案设计、内部试制、样品测试、联调联试、检测认证、产品定型、向工信部提交申请、工信部审查、工信部发布公告等各个阶段。根据新能源汽车行业准入要求及国家相关规定，只有通过整车厂商检验定型的产品才能装配于对应型号的车辆，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能力、行业应用积累、产品设计及工艺水平提出较高的要求。公司与上述客户已保持深度的合作关系，粘性较强，客户难以更换供应商，保障公司动力系统平台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5）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善及时的售后服务

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在生产过程中制定了系统的质量控制措施，采用国际质量体系要求组织生产，并且对生产过程中的每个环节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检验。目前子公司理工华创的生产体系已通过IATF16949:2016认证。在产品的售后服务方面，理工华创组建了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驻点在客户机构，保证能提供最及时、专业的服务。

（6）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

子公司理工华创的管理层团队在企业管理、技术研发及行业敏感度等方面具备丰富的经验。理工华创董事长林程先生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主要技术团队成员均为车辆工程、汽车电子、机械制造、自动控制等领域的专家，对国内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技术水平、生产工艺、市场动态等各方面均有深刻理解，能够及时制订和调整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的发展战略，以促进公司的技术水平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并增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的市场适应性。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在广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销售收入达到了公司成立以来最高峰。另外，公司在9月份完成对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收购，理工华创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从2018年9月30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理工华创并入公司后，新增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带来较大的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总收入64,993.81万元，同比增长47.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14.94万元，同比增长174.20%。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严峻形势下，公司管理层为完成董事会所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质量。

1、通过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腐蚀箔的产能有了一定的提升。公司通过技术改造与信息系统的开发，提高了产品命中率与缩短了交付时间，最大限度满足了产品的交付，使销售量有较大的提升。随着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的总体产能已经得到一定的提升。截至2018年末，低压腐蚀铝箔产能达到105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14%。

2、净水剂方面，因为国家对环保监控的力度增加与公司产品有较强竞争力，净水剂产品销售收入增长100.91%。

（二）专注于纯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和产业化。

子公司理工华创一直致力于纯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和产业化，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提供成熟可靠的全套系统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服务，成为电动汽车关键技术的引领者。目前，公司已掌握整车智能网联控制技术、车辆动力学控制技术、一体化电驱动与传动技术、多电机分布式控制技术纯电动核心技术，开发出整车控制器、iVCU智能网联整车控制器、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AMT电驱动动力总成等系统和产品，拥有成熟的动力系统平台相关技术体系并实现产业化，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随着新能源汽车逐步向智能化、网联化方向发展，公司已前瞻性地研发了智能网联整车控制器、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等产品，并不断加强研发成果的转化并实现产业化，以促进新能源汽车整体先进性的提升，预计仍将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的竞争力。

（三）研发方面

1、电极箔业务

（1）LW系列突破传统腐蚀扩面技术所不断逼近的极限瓶颈，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基于技术创新，公司LW系列产品已扩展到新的应用领域—固态电容器及贴片电容器，并已经形成销售。

（2）LG系列作为腐蚀技术升级换代的代表，已经进入到行业内的第一阵营，其技术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重点是进一步强化产品性能（如耐水和性、接触电阻、漏电流的进一步降低等）与提高生产效率。

目前，电子铝箔业务有二十五项技术专利获得授权，十九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均获得受理通知书），其中2018年二项专利获得授权、新申请十四项专利。

2、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

理工华创参与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新能源汽车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研发及极寒环境应用”课题，与北京理工大学、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在全气候电池技术基础上，完成全气候动力电池电芯的研发和测试，研制出带有低温自加热功能的动力电池模块及其BMS系统，研究全气候动力

电池系统在整车上的工程化应用和整车集成技术，优化整车在低温环境下的安全控制策略，降低整车系统成本，提升纯电动汽车在低温环境下的能量效率，彻底解决电动汽车在严寒环境中瓶颈问题，为新能源汽车在2022年冬奥会期间低温环境下的应用奠定基础。

理工华创参与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寒冷地区纯电动城间大客车平台及整车开发”课题，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合作，重点研究面向寒冷环境的整车集成设计与综合控制、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集成与安全应用，高效无动力中断一体化动力系统与高压集成控制、整车综合节能与基于轻质材料与结构优化的轻量化、整车可靠性环境适应性和综合热管理、针对低温应用环境的整车制造与工艺、低温环境纯电动客车整车测试与评价等关键技术研究，研发高性能、全气候适应性的纯电动大客车产品级动力平台及整车。

公司创获得电动汽车领域技术发明专利17项、软件著作权54项，并荣获北京市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一等奖、二等奖各一次，具有强大的整体研发实力，并参与多项新能源汽车技术方面的课题研究。

（四）市场开拓方面

1、子公司建设。

2017年，公司在四川省宝兴县投资设立了宝兴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低压化成铝箔的生产和销售。2018年，在公司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宝兴华锋已建成10条低压化成生产线，并为2018年的销售收入增长和营业利润增长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2018年1月，公司投资设立了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发、加工、销售机电设备及自动化系统。

2、客户开发与维护方面

2018年，基于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迅猛，并且公司管理团队积极进行市场拓展，目前，电子铝箔业务客户数量达到147个，其中新开发客户15个。新能源汽车方面，已与福田汽车（客车、物流车等专用车）、厦门金旅、上海申龙、上海万象、北方客车、中汽宏远等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广东地区不断发布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政策背景下，拓展自身业务网点，进一步加强在南方区域新能源汽车整车客户的开发。

（五）资本运作方面

1、2018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及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双方约定相关资产在2018年9月30日办理交接手续，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已完成对理工华创100%股权的收购，理工华创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为健全公司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使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2018年1月，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5,1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0.89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49,938,134.02	100%	439,484,144.11	100%	47.89%
分行业					
电极箔	422,337,231.09	64.99%	400,240,534.18	91.07%	5.52%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148,085,890.42	22.78%			
净水剂	78,842,666.32	12.13%	39,243,609.93	8.93%	100.91%
机电装备	208,975.86	0.03%			
其他	463,370.33	0.07%			
分产品					
电极箔	422,337,231.09	64.99%	400,240,534.18	91.07%	5.52%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148,085,890.42	22.78%			
净水剂	78,842,666.32	12.13%	39,243,609.93	8.93%	100.91%
机电装备	208,975.86	0.03%			
其他	463,370.33	0.07%			
分地区					
国外	27,601,064.45	4.25%	27,954,651.05	6.36%	-1.26%
华东	189,693,612.86	29.19%	162,017,495.68	36.87%	17.08%
华南	261,279,344.49	40.19%	152,431,560.16	34.68%	71.41%
华中	71,203,856.51	10.96%	69,067,164.71	15.72%	3.09%
西南	33,499,456.69	5.15%	28,013,272.51	6.37%	19.58%
华北	66,660,799.02	10.2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	------	------	-----	---------	---------	---------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电极箔	422,337,231.09	330,297,087.20	21.79%	5.52%	0.88%	3.60%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148,085,890.42	82,966,910.35	43.97%			
净水剂	78,842,666.32	66,119,544.82	16.14%	100.91%	94.51%	2.76%
分产品						
电极箔	422,337,231.09	330,297,087.20	21.79%	5.52%	0.88%	3.60%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148,085,890.42	82,966,910.35	43.97%			
净水剂	78,842,666.32	66,119,544.82	16.14%	100.91%	94.51%	2.76%
分地区						
华东	189,693,612.86	159,283,819.09	16.03%	17.08%	16.05%	0.75%
华南	261,279,344.49	167,732,519.57	35.80%	71.41%	47.40%	10.45%
华中	71,203,856.51	63,219,818.01	11.21%	3.09%	2.12%	0.84%
华北	66,660,799.02	35,496,241.71	46.7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电极箔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211.37	1,201.18	0.85%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245.80	1,166.25	6.82%
	库存量	万平方米	88.50	54.07	63.68%
净水剂	销售量	万吨	23.12	14.7	57.28%
	生产量	万吨	22.98	14.86	54.64%
	库存量	万吨	0.30	0.42	-28.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极箔	光箔-低压	100,948,765.73	32.46%	82,171,026.71	30.87%	1.59%
电极箔	光箔-高压	27,125,927.17	8.72%	22,453,437.66	8.44%	0.28%
电极箔	盐酸	16,807,305.20	5.40%	12,319,489.61	4.63%	0.77%
电极箔	己二酸铵	4,778,001.59	1.54%	5,059,593.11	1.90%	-0.36%
电极箔	电	58,356,221.17	18.76%	59,073,876.92	22.19%	-3.43%
电极箔	蒸汽	3,833,260.81	1.23%	3,422,708.69	1.29%	-0.0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使合并范围变动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2018.9.30	827,359,983.26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2018.9.30	支付对价并完成工商变更及中登公司发行股份登记	148,085,890.42	55,292,354.49

注：新能电动、波兰华创、华创新能源及广东华创系理工华创子公司，于2018年9月随理工华创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合并当期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合并当期期末净利润	合并范围变动方式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0,806.08	-1,869,193.92	新设子公司，公司于2018年9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3,477,576.81	977,576.81	新设孙公司，公司于2018年1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8,929,750.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2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6,697,633.10	14.88%
2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53,725.98	7.32%
3	青岛三莹电子有限公司	44,331,202.31	6.82%
4	东莞冠坤电子有限公司	21,480,912.57	3.31%
5	常州华威电子有限公司	18,866,276.29	2.90%
合计	--	228,929,750.20	35.2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0,878,822.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2.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69,982,102.48	19.13%
2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46,384,241.38	12.68%
3	河南科源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31,099,117.41	8.50%
4	宝兴县剑锋制箔电子有限公司	25,302,322.49	6.92%
5	凯普松电子科技(包头)有限公司	18,111,038.59	4.95%
合计	--	190,878,822.36	52.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027,038.61	14,842,035.20	48.41%	1、销售收入增加，销售费用同比增加；2、净水剂销售数量增加超过50%，净水剂为液体，运输费用在销售费用中占比较大；以上两个原因使销售费用增加较大。
管理费用	46,658,838.74	23,131,679.14	101.71%	1、销售收入增加，管理费用有所增加；2、本期计提 8,289,316.75 元股份支付费用计入管理费用；3、并入理工华创的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8,339,581.44	4,723,893.04	76.54%	借款大幅增加，使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研发费用	10,565,375.58	7,019,750.39	50.51%	主要是新能源汽车方面研发投入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目的：提高产品性能，争取高端市场；

进展：部分产品技术已达国际先进水平；

目标：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看齐；

影响：打破国外对高端市场的垄断，公司发展进入新的阶段。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8	121	80.1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14%	18.64%	7.50%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738,792.46	17,615,785.70	102.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50%	4.01%	1.4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447,624.44	278,858,249.77	3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77,874.65	232,740,164.01	3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69,749.79	46,118,085.76	6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4,779.31	1,759,115.27	24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69,882.67	110,982,447.03	-2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45,103.36	-109,223,331.76	-2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201,578.96	134,201,420.65	6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94,152.27	72,237,602.69	12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07,426.69	61,963,817.96	-2.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70,005.73	-1,237,195.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8,210,318.06	4.95%	29,334,956.92	4.69%	0.26%	期末新增贷款尚未使用以及新增理工华创货币资金余额 2,136 万元。
应收账款	326,895,970.29	18.35%	138,852,261.19	22.22%	-3.87%	主要是理工华创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存货	118,123,351.52	6.63%	54,735,730.90	8.76%	-2.13%	新增存货主要是并入理工华创期末存货余额 4,000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908,450.44	0.05%			0.05%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87,578,231.40	16.14%	220,186,416.26	35.23%	-19.09%	部分募投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以及并入理工华创固定资产余额 1,428.87 万元。
在建工程	45,896,430.87	2.58%	47,675,931.87	7.63%	-5.05%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77,630,000.00	9.97%	118,800,000.00	19.01%	-9.04%	经营与发展需要，增加借入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6,751,500.00	0.38%			0.38%	高要华锋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因资产出售与融资租赁相互关联且基本能确定高要华锋将在租赁期末留购资产，为了更准确地反映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将上述交易按抵押借款进行会计处理。
应收票据	58,732,582.64	3.30%	70,574,576.41	11.29%	-7.99%	无重大变化。
商誉	685,015,419.92	38.45%			38.45%	公司购买理工华创 100% 股权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理工华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2018.12.31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68,529.82	票据及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5,330,000.00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注1、3）	24,030,339.82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注1、2）	12,141,533.7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注2）	16,812,029.86	抵押借款
合 计	59,882,433.28	/

注：1、2018年度，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分别签订2000万元、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高要华锋厂区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肇字第0500062945号、粤房地权证高字第0500062941号）及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高要国用（2015）第03791号）和部分生产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2、2018年度，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分别签订68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内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粤（2017）肇庆市不动产权第0020029号、粤（2017）肇庆市不动产权第0020027号）提供抵押担保。

3、2018年度，高要华锋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该子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电动汽车用整车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动力电池系统、燃料电池系统及其附件产品研发(含样机制造、检测)；生产、销售电动汽车用整车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动力电池系统、燃料电池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及其附件产品等	收购	827,359,983.26	100.00%	发行股份	无	无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产品	已完成	55,292,354.49	55,292,354.49	否	2018年09月28日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及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合计	--	--	827,359,983.26	--	--	--	--	--	--	55,292,354.49	55,292,354.4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9,937	1,085.97	9,945.7	0	0	0.00%	7.56	银行专户存储	0
合计	--	9,937	1,085.97	9,945.7	0	0	0.00%	7.5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6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12,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46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9,937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93,457,038.63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8,000,000.00 元，本报告期已归还 2,000,000 元，累计已投入 99,457,038.63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162,657.34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75,618.71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75,618.71 元一致。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	是	7,325.57	7,325.57	0	7,328.87	100.0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52.13	不适用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2,611.43	2,611.43	485.97	2,016.83	77.2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37	9,937	1,085.97	9,345.7	--	--	1,952.13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9,937	9,937	1,085.97	9,345.7	--	--	1,952.1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56,241,300.00 元。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6,241,300.00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6 年 10 月 21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30,000,000.00 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0 月，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7 年 10 月 22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0 月，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8 年 10 月 24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8,000,000.00 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2,000,000.00 元人民币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其余 6,000,000.00 元人民币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4 月 4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075,618.71 元，占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6.11%。募集资金存在结余的主要原因：①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减少“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对应研发中心大楼的建筑面积，建筑工程费相应减少 150 万元；②在“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实施过程中，随着低压腐蚀箔技术的更新换代，公司调整研发战略，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满足公司研发需求、保证项目质量</p>									

	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减少部分试验线及检测设备的购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已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新建 11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原因系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该募投项目。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 11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	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	7,325.57	0	7,328.87	100.0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52.13	不适用	否
合计	--	7,325.57	0	7,328.87	--	--	1,952.1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变更原因。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累计已投入 7,637.6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7,328.87 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净利息收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投入 308.77 万元。一方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仅募集 7,325.57 万元投入“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与该项目总投资额（13,658.00 万元）存在较大差距，同时公司资产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自有资金余额较低，导致银行借款等融资能力受限，在此背景下，为保持健康的财务结构，公司继续通过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等筹资方式投资该项目的可行性较小；另一方面，“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作为公司 IPO 项目，于 2013 年即完成规划设计并备案，而自 2013 年以来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上涨较快且低压腐蚀箔生产技术也不断更新换代，2016 年 7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已充分消化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等费用上涨及技术更新给项目实施成本带来的影响，陆续建成 11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无法在现有募集资金投资额下完成剩余 9 条生产线的投资。二、决策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做出变更。三、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及 2018 年 1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关于变更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及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以及《关于变更新建 20 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及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00,000,000.00	309,378,342.18	140,712,223.61	202,881,379.39	48,076,715.05	41,737,632.48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09,370,000.00	375,960,660.44	150,484,105.53	319,301,490.05	36,738,401.55	31,757,805.19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6,000,000.00	89,493,085.48	57,121,588.61	62,163,034.08	10,454,806.47	9,755,896.43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23,316,318.67	11,215,207.92	79,724,201.15	2,875,522.61	2,422,167.46
宝兴县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50,645,928.14	15,599,146.74	24,605,976.82	5,360,286.00	4,395,994.0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纳入合	有重大影响。

	并范围	
广东北理华创新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孙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理工华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孙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孙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理工新能电动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孙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9 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孙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1 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市场竞争格局与行业发展趋势

1、电极箔行业

根据原国家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业行业分类》，电极箔属“电子信息产品专用材料行业”中的“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之“电容器用铝箔材料”。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行业是电子基础产业之一，是我国电子行业的薄弱环节，属于国家重点发展和扶持的产业。电子元件材料制造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是决定电子信息产业产品水平高低的重要因素之一，其技术水平的高低间接决定了电子产品质量与性能。从长远来看，电子元件材料制造业的发展对优化我国产业结构，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加速我国的信息化、工业化、现代化进程，全面构建和谐社会，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由于电极箔是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原材料，因此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到电极箔产业的发展。日本是全球电容器用铝箔最大的消费市场之一，目前日本铝电解电容器的产量仍达世界产量30%以上，所以可以用日本市场作为全球电容器用铝箔消费变化的晴雨表。

从全球范围来看，虽然中国大陆和我国台湾地区在电极箔的生产上发展很快，但电极箔生产的高端技术方面日美欧企业仍然具有较大优势，特别是高档电子铝箔和腐蚀箔方面，因此对于高端电极箔大陆企业和台湾企业仍需大量进口。所以国产电极箔替代进口产品的市场空间依然非常大。

目前国内低压电极箔市场竞争相对平稳，公司是目前国内既能大批量生产低压腐蚀箔，同时又能够进行大批量低压化成的少数几家企业之一。

2、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

国务院2012年6月发布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将新能源汽车定义为：“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主要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燃料电池汽车”。

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以子公司理工华创为主体经营。参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子公司理工华创属于“C类—C36汽车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理工华创所属大类行业为汽车（含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代码C3660。从细分行业来说，理工华创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用整车控制器、功率集成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及高压配附件等，属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行业，主要受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影响。

（1）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的发展

我国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与传统汽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明显不同，具有定制化强、自主研发性差、产业链融合度低等特点，行业发展技术门槛较高，研发难度较大。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国内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逐渐形成了三种具有代表性的商业模式：

①整车企业主导的自有模式

以比亚迪、宇通客车为主的少量国内大型新能源商用车企业集团，以整车为平台，整合全产业链，自主开发各类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产品，并为整车企业自身提供产品配套与服务，自给自足，产品不对外销售，此类模式可归属于整车企业主导的自有模式。

②整车企业主导的集成模式

目前国内绝大多数商用车企业，新能源汽车业务起步较晚，其新能源商用车核心零部件、尤其是动力系统平台技术的研发能力普遍不足，这类企业主要按照传统整车开发模式，采取直接采购零部件的方式，将各类系统级、部件级产品集成装配至整车产品上，最终销售整车产品。此类模式可归属于整车企业主导的集成模式，也是传统整车的商业模式。

③专业第三方主导的新模式

由专业第三方企业主导，利用自身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技术平台优势，整合上下游全产业链，针对整车企业车型需求和特定功能需求，按照电动汽车正向开发流程，提供从整车需求研讨、平台产品定制化设计开发、样车联调、试验测试、产品定型，到售后培训、产品升级和增值服务的全套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产品及服务配套。此类模式属于专业第三方主导的全新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商业模式。

上述第一种商业模式，产品开发成果只能在特定整车企业内部共享，针对性较强，缺乏产业链通用性；第二种商业模式，基本上沿用了传统汽车制造业的商业路线，无法高效整合产业链资源，成本、技术先进性等不可控。而第三种全新的商业模式，既满足整车企业的定制化需求和升级等增值服务需求，又可实现整车行业和零部件行业的跨界整合，且技术成果适用于不同整车企业，通用性较强，具有较好的市场预期和发展前景，是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商业模式的发展方向，满足行业进步的迫切需求。

公司定位于第三种商业模式，即为专业第三方主导的全新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商业模式。公司作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服务商与新能源汽车系统集成商，致力于为新能源商用车企业提供动力系统平台的定制化产品和技术咨询服务。通过这种技术服务与产品配套，整车企业开发出满足自身需求的、技术先进性强的整车产品，公司先进的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技术也得以广泛应用，从而可实现双赢局面。因此，公司在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上下游间具有承上启下的引领作用。基于不同产业间的组合、整车行业和零部件行业的跨界整合，公司促进了国内新能源商用车整车先进性的提升，同时也带动了国内主流新能源商用车基础部件厂商的标准和工艺的优化，从而促进了新能源商用车领域整条产业链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化水平提高，发展潜力巨大。

（2）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未来发展趋势

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通常由整车控制系统、电驱动与传动系统（或直驱电机系统或分布式驱动系统）、高压集成控制系统、动力电池系统、电力传输系统（高压线束）及其它电动化附件等构成。动力系统平台通过定制化和工程化开发，可形成整车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或直驱电机系统或分布式驱动系统）、功率集成控制器、高压线束等新能源商用车

动力系统平台产品。

国内掌握成套动力系统平台核心技术的企业较少，要求具备为整车厂商提供定制化的成套动力系统平台解决方案的能力，现阶段更多的是某一产品或部件的提供商。电机系统和电控系统是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产品的核心零部件，随着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化、网联化程度的提高，电控系统在整个动力系统平台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是未来电动车智能化、网联化趋势的重要载体。

①永磁同步电机广泛应用

驱动电机作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动力输出源，其性能直接影响到了电动汽车的动力性和经济性。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既需要满足汽车对电机输出和回收功率不断提高的要求，又要在最大程度上缩小自身体积符合车内空间的限制，这就需要驱动电机不断提高电机的功率密度，用相对小巧的电机发挥出相对较大的功率，向高性能和小尺寸发展。永磁同步电机具有高功率密度和宽调速范围的特点，电机结构简单，体积比同功率的异步电机小15%以上，具有明显优势，目前阶段被广泛应用，预计未来一段时间仍将成为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的主流电机类型。

②电机系统的数字化程度不断提高

当前，随着微电子及计算机技术的不断发展，高速高性能微处理器的出现使得驱动电机系统进入全数字化时代。在高速高性能数字控制芯片基础上，复杂的控制理论及高效的控制算法得以实现，大幅提高了驱动电机系统的性能。同时，面向用户的可视化编程提高了驱动电机系统的编程效率及可调试性。因此，驱动电机系统数字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可有效提高控制精度和效率，是驱动电机系统发展的必然趋势。

③整车控制器逐渐增加整车智能化和网联化方面的控制

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器作为车辆大脑，从原来对整车动力性和经济性方面的控制，逐渐增加整车智能化和网联化方面的控制：

A、智能化：整车控制器集成加速度传感器，用于采集车辆的横向、纵向加速度，集成角度传感器用于测量坡度等。这些采集到的信息，用于整车动力学控制，可对轮胎磨损、防滑和上下坡的动力控制起到很好地效果。另外，如车辆增加毫米波雷达、激光雷达及视觉等传感器用以感知外部环境，则整车控制器可作为辅助驾驶或智能驾驶的控制单元；

B、网联化：V2X是物联网在汽车领域的延伸，而作为比传统汽车更加自动化的新能源汽车，引入车联网的趋势更加明显。整车控制器作为新能源汽车的大脑，网联化是未来趋势。整车控制器集成网联功能后，可以执行远程标定、远程升级、远程诊断，为未来无人驾驶技术的实现提供控制基础。

因此，整车智能化和网联化是未来实现无人驾驶的技术基础，也是作为顶层控制载体的整车控制器的必然发展趋势。

④电机、电控系统趋向集成化

新能源商用车中除主驱动电机外，还包含一些电动化附件，如油泵电机、气泵电机、空调系统、除霜系统及低压电瓶等。在配有这些电动化附件的电动商用车上，除主电机控制器外，还需配备油泵电机控制器、气泵电机控制器、DC/DC及高压配电系统等电动化附件控制器或电源。相比多个独立的分体控制器，一体化多合一集成控制器外观整洁，可以减小控制器的总体积，从而节省整车布置空间，有利于新能源商用车向集成化、轻量化方向发展。同时，一体化多合一集成控制器减少了分体控制器之间的外部接线，降低故障隐患，在节省成本的同时，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因此，未来新能源商用车用电控系统集成化程度会不断提高，将主驱电机控制器、辅驱电机控制器、低压DC-DC变换器，以及变速箱控制器、整车控制器等进行不同方式的集成正在成为未来集成控制系统的发展趋势。

⑤电机电控行业加速整合

由于电机电控系统集成化趋势越来越明显，未来电机与电控企业的业务交叉程度将逐步提高，若企业可为整车提供电机电控一体化动力总成产品，将有助于整车企业进一步降低整车质量和采购成本，进而具有更大的市场竞争力，因此行业内

部的兼并重组也逐渐频繁。

（3）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的市场前景

动力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重要一环，其技术、制造水平直接影响整车的性能和成本。《“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到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实现当年产销200万辆以上，累计产销超过500万辆，整体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目前，由于国家对于汽车行业，尤其是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政策支持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对于新能源汽车相关配套部件的需求旺盛，市场规模快速扩张，具备良好的盈利空间。随着国内动力系统产业链的逐步完善，动力系统的国产化率逐步提高，动力系统市场增速有望超过新能源汽车整车市场的增速。

二、公司的发展规划

1、不断巩固电极箔业务的市场领先地位，保持与国际领先水平一致，同时向其他领域的电极材料延伸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电极箔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成为国内铝电解电容器低压电极箔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公司的“HFCC”品牌已经深得国内外同行及下游企业的好评，并成为日本尼吉康、韩国三和、韩国三莹、东莞冠坤、艾华集团、江海股份等国内外知名铝电解电容器生产企业的优秀供应商，荣获广东省名牌产品等多项荣誉称号。

公司拟在实施降本增效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创新，达到和超过国际电极箔水平，努力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在替代日本进口等方面下功夫，保持产品性能、质量与国际领先水平一致。同时加强新客户的开发，不断巩固电极箔业务的市场领先地位，并在已有电极箔产品系列的基础上研发适用于超级电容器的产品，向其他领域延伸。

2、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不断巩固电动汽车关键技术引领者地位

我国的新能源汽车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产量和销量均实现爆发式增长。根据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17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9.4万辆和77.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3.8%和53.3%。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技术不断发展和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机遇下，预测未来几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构成，动力系统平台市场也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在此背景下，借助子公司理工华创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领域的领先地位，继续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

同时，公司将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深度聚焦电极箔与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行业，全力提升供应商体系和销售体系建设，构建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加强品牌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实现企业跨越式发展。

三、公司2019年经营目标及重点任务

2019年，公司各个业务板块均面临着有利的市场环境，必须抢抓机遇，积极推进内部资产整合和优化，从专、从精打造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电极箔业务与净水剂业务，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和管理提升，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实现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一）经营目标

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目标：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增长7%与3%。

（二）重点工作

1、加大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的投入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到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实现当年产销200万辆以上，累计产销超过500万辆，整体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十三五”国

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强调，要全面提升电动汽车整车品质与性能，加快推进电动汽车系统集成技术创新与应用，重点开展整车安全性、可靠性研究和结构轻量化设计。到2020年，电动汽车力争具备商业化推广的市场竞争力。在各项政策的推进下，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有了跨越式的发展，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公司研发体系采用纵向核心技术资源、横向产品平台的交叉矩阵模式，研发产品的方向主要分为整车控制器系列、集成控制器系列、电驱动与传动系统等，按照产品研发的成熟度划分为在售一代产品、在研一代产品、预研一代产品。2019年结合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公司将加大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的投入。

2、保持电极箔业务的竞争优势。

(1) 在技术方面，增加研发中心的人员与投入，在技术引领及大数据模式下来实现技术水平与产品竞争力提升。

(2) 提高设备精度及自动化水平，建立能源节约型生产模式，向环境友好型企业靠拢。

3、加大净水剂相关产品的开发与市场拓展。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效聚合氯化铝铁净水剂及高效脱色剂、污水处理剂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目前其主要利用公司腐蚀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酸生产净水剂产品，其生产的净水剂产品主要用于民用水和工业用水的净化。未来将以此为平台逐步拓展到水处理相关业务。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电极箔业务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光箔，生产过程中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虽然公司积极通过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制定相对灵活的销售定价策略以及持续改进生产工艺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但由于电子光箔占公司化成箔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且生产过程中消耗大量电力，如果上游原材料或电力能源的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主要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主要包括铜排、箱体、线束等加工件，接触器、熔断器、DC/DC、DC/AC、高压接插件、低压接插件、传感器、电阻电容及各类芯片等电力电子元器件。上述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产品成本的变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上升，而公司不能通过及时调整产品价格传导成本压力，将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国外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电极箔业务近年来一直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公司先后成为国际知名铝电解电容器生产企业日本尼吉康、韩国三和、韩国三莹及东莞冠坤等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不断开拓公司产品的市场空间，产品国际市场知名度持续提升。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客户服务、交货期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国外客户需求，或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出口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3、部分下游行业需求周期性波动风险

电极箔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处于电子工业的前端。消费类电子是电子工业下游产业链的重要构成，传统的消费类电子产品由于较易受全球及国内的宏观经济周期、居民收入水平、消费者消费偏好等因素的影响，呈现一定的周期性。公司作为全球电极箔的主要生产厂商之一，若因国内外宏观经济恶化等原因致使下游行业需求出现大幅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业绩波动的风险

如果未来电极箔产品供需状况恶化、公司市场开拓不到位、产品迭代无法满足市场需求或成本控制不力等因素，将会对公司电极箔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逐步退坡、市场竞争不断加剧以及客户需求日益变化，

若理工华创的技术研发、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滞后于行业发展状况，将可能导致公司新能源动力系统平台业务经营业绩出现波动。

2、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子公司理工华创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理工华创客户主要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商或车辆运营商，行业内各公司的客户集中度普遍较高，理工华创的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符合行业的发展现状。理工华创现有以及已开发的主要客户包括北汽福田欧辉客车（客车）、北汽福田汽车（物流车等专用车）、厦门金旅（客车、专用车等）、上海万象汽车（客车）、上海申龙客车（客车）、北方客车（客车）、中汽宏远（客车、专用车等）、京环装备设计研究院（专用车）、中通客车（客车）等。

虽然理工华创已通过有效的手段开发新客户，但短时间内，如未来主要客户因市场增速放缓、产品升级等因素而减少对理工华创产品的需求，或者因其他竞争对手的成本优势、技术优势等考虑而转向其他供应商，则理工华创可能面临盈利增长显著放缓，从而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3、理工华创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林程等理工华创原股东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林程等理工华创原股东承诺理工华创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50万元、4,000万元、5,200万元和6,800万元（包括理工华创当期取得或分摊的与新能源汽车领域相关并按照会计准则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科研经费）。

理工华创未来盈利水平受到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企业经营状况以及国家政策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出现理工华创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盈利状况低于业绩承诺水平。提请投资者关注理工华创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业绩承诺可能无法实现的风险。

4、理工华创主要经营场所采取租赁方式的风险

子公司理工华创系一个轻资产型企业，为集中有限资源重点投入动力系统平台研发设计环节、提高核心竞争力，理工华创的主要经营场所主要采取租赁方式取得。

理工华创与主要经营场所出租方已有多年租赁关系，在租赁期限内合作情况良好，预计未来发生违约或不能续租的风险较小；如果出现生产厂房不能续租或因产权瑕疵等导致需搬迁的情况，由于理工华创的生产过程没有复杂的生产线，对于厂房要求不高，亦可在租赁期满之前在该房产所在的顺义区寻找可替代生产厂房。此外，为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充分发挥与上市公司的生产协同，理工华创子公司广东北理华创新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已受让位于肇庆新区肇庆工业园（原临港物流组团）权证号为“粤（2018）肇庆鼎湖不动产权第0003830号”的宗地用于生产，拟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同时理工华创已于2018年1月1日与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厂房租赁合同》，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拥有的房产证号为“京（2016）房山区不动产权第0045405号”厂房出租给理工华创使用，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该厂房总面积为32,816.10平方米，可承接理工华创在顺义的生产经营活动。

虽然理工华创已在广东肇庆购置新的土地用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产业化项目，并在北京房山区租赁新的生产场所，且理工华创生产经营相关资产易于搬迁，但如果现租赁房产因不能续租或权属瑕疵需要搬迁，则短时间内会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5、理工华创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新能源商用车包括新能源客车，以及物流车、环卫车等新能源专用车。与新能源乘用车终端客户为个人消费者不同，新能源商用车终端客户主要为市政公交部门、企事业单位、物流公司等，其采购一般年初制定预算，集中在下半年实施采购。此外，由于近几年财政补贴政策调整较为频繁，新能源商用车企业一般每年初结合新的财政补贴政策及相关技术参数要求申请新车型认定，而新车型认定一般需4-6个月时间，上述政策背景导致新能源商用车企业销售符合当年财政补贴要求的车型一般也集中在下半年。

基于上述行业经营特征，新能源商用车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销售。根据中国汽车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2016年、2017年、2018年，新能源商用车下半年实现销量占比分别为71.17%、84.19%、72.96%，由于季节性原因，理工华创上半年收入占比较低，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但经营费用在年内平均分布，导致上半年利润较少，下半年尤其第四季度贡献利润较高。因此，理工华创的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将保持在一定水平。未来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导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电极箔出口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近年来一直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不断开拓公司产品的市场空间，产品国际市场知名度持续提升。公司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报告期内，受人民币国际化逐步加深、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汇率变化对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造成一定的影响；二是汇率变化引起的汇兑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未来，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竣工投产，公司海外市场拓展规模预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预计将持续增加，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

4、存货跌价的风险

为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公司必须保持一定规模的存货水平，且存货规模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也会相应提高。若出现部分商品因市场需求变化或行业政策导致销售价格下降，或者出现滞销等情况，则公司可能需对该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四）管理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谭帼英女士，谭帼英女士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是公司管理团队的核心。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且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加强防范控股股东恶意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未来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2、核心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电极箔行业、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行业均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和掌握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出于技术保密和竞争需要，公司拥有部分核心技术是以非专利技术的形式持有。因此，研发人员和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创新能力决定着公司技术的延续性和领先程度。虽然公司针对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采取了一系列保护措施，部分人员签署了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但是仍有可能发生技术信息失密或者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风险，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并购整合的风险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理工华创100%股权后，理工华创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目前的规划，未来理工华创仍将保持其经营实体存续并在其原管理团队管理下运营。为发挥协同效应，上市公司已在市场拓展、技术研发、运营协调、资源调配等方面与理工华创进行对接，力争最大程度地实现双方资源的高效整合。但鉴于公司与理工华创在企业文化、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若未来经营过程中未能达到预期的互补及协同效果，可能会对双方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从而给上市公司带来整合风险。

（五）国家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行业是我国电子基础产业之一，属于国家重点发展和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我国各部委推出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电解电容器及电极箔等相关行业有序发展。公司经营的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属于上述支持领域的新材料，但国家产业政策与时俱进，会根据各方面因素的实时变化而不断调整。

新能源汽车产业是我国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以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来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相关企业的发展，并向新能源汽车购买者给予一定的财政补贴以刺激相关消费。但为实现新能源汽车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我国政府对新能源汽车采取了退坡式的补贴机制，非个人用户购买的新能源汽车申请补贴，累计行驶里程须达到3万公里（作业

类专用车除外），这对新能源汽车企业用户的运营效率提出了较严格的要求。2018年1月，财政部、工信部、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明确从2018年起将新能源汽车地方购置补贴资金逐渐转为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新能源汽车使用和运营等环节，对由于产品质量引起安全事故的车型，视事故性质、严重程度等给予暂停车型推荐目录、暂停企业补贴资格等处罚，并扣减该车型补贴资金。

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持续恶化或者电极箔产业政策产生不利变化，而公司又未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公司未来电极箔业务业绩将会产生不利变化。同时，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如果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调整导致不再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或者相关财政补贴政策在执行过程中未能按照约定落实，或落实有所滞后，也将可能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业务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六）环保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有效执行各项安全生产、污染治理相关制度，污染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环保投入和治污费用符合实际治理污染物的需求。

由于近期环保政策趋于收紧，环保部门对企业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的排放检查更为严格，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若未能持续符合有关环保要求、在建或拟建项目未按要求履行相关环保手续，则有可能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从而影响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总股本137,105,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不超过10,968,408.00元。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总股本176,239,2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不超过14,099,136.16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14,099,136.16	78,149,375.22	18.04%	0.00	0.00%	14,099,136.16	18.04%
2017年	10,968,408.00	28,501,037.64	38.48%	0.00	0.00%	10,968,408.00	38.48%
2016年	8,000,000.00	26,265,448.10	30.46%	0.00	0.00%	8,000,000.00	30.4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76,239,202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4,099,136.16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4,099,136.16

可分配利润（元）	129,833,037.7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8,078,828.5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807,882.85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7,270,945.69 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133,530,500.04 元，减 2018 年已分配利润 10,968,408.00 元，2018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9,833,037.73 元。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目前的最新总股本 176,239,2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不超过 14,099,136.1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曹万科；丁立学；董爱道；何洪文；贺圻；侯睿；李勇；梁德荣；林程；南金瑞；时军辉；孙逢春；索世雄；王剑华；王军；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得转让；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12）个月后，本承诺人按如下方式解禁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未解禁的对价股份不得进行转让：①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度理工华创的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在第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如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度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本承诺人在第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 -（当年承诺净利润 - 当年实现净利润）/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②业绩承诺期间第二年度理工华创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可在第二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如业	2018 年 09 月 27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王睿;王文伟;王震坡;杨晓昆;杨焯;张承宁;张军;赵保国;赵彩英;周辉;邹渊		<p>绩承诺期间前两年度标的公司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前两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本承诺人在第二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 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 (前两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 - 前两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p> <p>③业绩承诺期间第三年度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 本承诺人可在第三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75%; 如业绩承诺期间前三年度标的公司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前三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本承诺人在第三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 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75% - (前三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 - 前三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p> <p>④业绩承诺期间第四年度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 本承诺人可在第四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剩余未解禁部分; 如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小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则在本承诺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后, 则剩余股份可予以全部解禁。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不影响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实施, 即本承诺人需要进行利润补偿时, 华锋股份有权提前解除对相应数额股份的锁定, 用以进行利润补偿。</p>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曹万科;丁立学;董爱道;何洪文;贺圻;侯睿;李勇;梁德荣;林程;南金瑞;时军辉;孙逢春;索世雄;王剑华;王军;王睿;王文伟;王震坡;杨晓昆;杨焯;张承宁;张军;赵保国;赵彩英;周辉;邹渊	业绩补偿的承诺	<p>1、业绩承诺: 理工华创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期间”)净利润分别不得低于 2,050 万元、4,000 万元、5,200 万元及 6,8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同时还应当包括理工华创当期取得或分摊的与新能源汽车领域相关并按照会计准则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科研经费。</p> <p>2、业绩补偿义务人为理工华创所有股东, 按照各自的股份比例承担业绩补偿责任。</p> <p>3、若理工华创业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业绩补偿义务人应支付补偿金额如下: 应补偿金额 = 业绩补偿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 业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净利润数</p> <p>4、如果在业绩补偿期间理工华创累计实现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业绩补偿义务人同意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金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各方之间按照本次交易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分摊补偿金额。现金不足以补偿的, 由业绩补偿义务人以股份补偿, 该部分补偿股份将由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补偿股份数额按照如下方式确定。A、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1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均价的 90%); C、自《业绩补偿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回购实施日, 如果上市公司有现金分红的, 其按前述计算的补偿股份数在股份回购实施前上述期间累计获得的分红收</p>	2018 年 09 月 27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益，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			
林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华锋股份（包括各子公司，以下同）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华锋股份（包括各子公司，以下同）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今后，本承诺人承诺为避免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华锋股份的潜在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锋股份经营的现有及规划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华锋股份经营的现有及规划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承诺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锋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华锋股份，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锋股份。4、以上承诺在本承诺人业绩承诺期内及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林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包括各子公司，以下同）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承诺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将杜绝本承诺人或由本承诺人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包括各子公司，以下同）直接或通过其他途径间接发生违规资金借用、占用和往来，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保证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地位对上市公司施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相互借用、占用、往来资金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陈超菊;陈宇峰;陈忠逸;葛勇;黄展鹏;李胜宇;李卫宁;卢峰;罗一帆;谭帼英;谭惠忠;王坚;王凌;王文宝;谢秀丽;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2、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的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3、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之陈述。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谭帼英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华锋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人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将不转让在华锋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锋股份董事会，由华锋股份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授权华锋股份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华锋股份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发行对象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则本人同意所持华锋股份股份锁定，并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的相应赔偿安排。3、本人已向华锋股份及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曹万科；丁立学；董爱道；何洪文；贺圻；侯睿；李勇；梁德荣；林程；南金瑞；时军辉；孙逢春；索世雄；王剑华；王军；王睿；王文伟；王震坡；杨晓昆；杨焯；张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承诺人已经向华锋股份及其为完成本次交易而聘请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电子文档或口头证言等 2、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或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文件资料副本或复印件、电子档与其正本或原件一致，且所有文件资料的签名、印章均真实；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如本次交易本承诺人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华锋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承宁;张军;赵保国; 赵彩英;周辉;邹渊		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谭帼英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 保证华锋股份人员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华锋股份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担任经营性职务。2、保证华锋股份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向华锋股份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华锋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 保证华锋股份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华锋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违规占用华锋股份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 保证华锋股份的财务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华锋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华锋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共用使用银行账户。4、保证华锋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的关联企业兼职。5、保证华锋股份依法独立纳税。6、保证华锋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干预华锋股份的资金使用。(四) 保证华锋股份机构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华锋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 保证华锋股份业务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华锋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华锋股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4、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2018年 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 保证华锋股份人员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华锋股份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担任经营性职务。2、保证华锋股份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向华锋股份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	2018年 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曹万科;丁立学;董爱道;何洪文;贺圻;侯睿;李勇;梁德荣;林程;南金瑞;时军辉;孙逢春;索世雄;王剑华;王军;王睿;王文伟;王震坡;杨晓昆;杨焯;张承宁;张军;赵保国;赵彩英;周辉;邹渊</p>		<p>法程序进行,不干预华锋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华锋股份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华锋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违规占用华锋股份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证华锋股份的财务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华锋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华锋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共用使用银行账户。4、保证华锋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的关联企业兼职。5、保证华锋股份依法独立纳税。6、保证华锋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干预华锋股份的资金使用。(四)保证华锋股份机构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华锋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华锋股份业务独立。1、保证华锋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华锋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p>	<p>关于与华锋股份进行交易的承诺</p>	<p>1、本公司/合伙企业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具有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和履行上述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公司/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对标的公司履行出资义务,且出资来源合法,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出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公司/合伙企业对标的公司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本公司/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本公司/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标的公司股权变更登记至华锋股份名下时。4、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标的公司为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予以终止、解散或清算的情形,也不存在针对标的公司的任何接管或重整的裁定或命令。5、在标的公司股权交割完毕前,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不会就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利,如确有需要,本公司/本合伙企业须经华锋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6、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同意理工华创其他股东将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华锋股份,并自愿放弃对理工华创股权的优先购买权。7、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在标</p>	<p>2018年09月27日</p>	<p>长期 正在履行中</p>

		<p>的公司股权交割完毕前不存在任何已知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公司转让标的公司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8、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如为公司，则包含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主要管理人员；如为合伙企业，则包含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代表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无关的行政处罚。9、本公司/合伙企业（如为公司，则包含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主要管理人员；如为合伙企业，则包含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代表主要管理人员）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负有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10、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权/股份的情形。11、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12、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13、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之前与华锋股份及其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14、除理工资产与理工创新有关联关系之外，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15、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没有向华锋股份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1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因此给华锋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p>			
	<p>曹万科;丁立学;董爱道;何洪文;贺圻;侯睿;李勇;梁德荣;林程;南金瑞;时军辉;孙逢春;索世雄;王剑华;王军;王睿;王文伟;王震坡;杨晓昆;杨焯;张承宁;张军;赵保国;赵彩英;周辉;邹渊</p>	<p>关于与华锋股份进行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境内拥有住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具有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和履行上述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人已经依法对理工华创履行出资义务，且出资来源合法，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出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理工华创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人对理工华创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本人持有的理工华创股权；本人持有的理工华创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人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理工华创股权变更登记至华锋股份下时。4、本人保证，理工华创为依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予以终止、解散或清算的情形，也不存在针对理工华创的任何接管或重整的。5、在理工华创股权交割完毕前，本人保证不会就</p>	<p>2018年 09月27 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中</p>

			<p>本人所持理工华创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利，如确有需要，本人须经华锋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6、本人同意理工华创其他股东将其所持理工华创股权转让给华锋股份，并自愿放弃对上述理工华创股权的优先购买权。7、本人保证在理工华创股权交割完毕前不存在任何已知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人转让理工华创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8、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无关的行政。9、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负有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10、本人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权/股份的情形。11、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12、本人不存在泄漏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13、本人与华锋股份及其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14、本人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15、本次交易前，本人没有向华锋股份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1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承担因此给华锋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p>			
	谭帼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陈宇峰;陈忠逸;葛勇;李胜宇;李卫宁;卢峰;罗一帆;谭帼英;谭惠忠;王坚;王凌;王文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年09月2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	陈丽君	股份限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	2016年	三年	正在

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售承诺	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公司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07 月 26 日		履行中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50%；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公司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50%；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公司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谭帼英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转让的股票总数将不超过其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0%。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保证不因其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其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 (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50%；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公司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回购该部分股票。			
陈宇峰;罗一帆;谭惠忠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转让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3）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其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票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人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公司自愿依法履行《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所规定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义务。（2）如本公司未能完全履行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2）及时提出新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本公司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指发起人以外之其他股东）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陈宇峰;黎柏其;李胜宇;梁小红;卢峰;罗一帆;谭帼英;谭惠忠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董事长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回购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未实现股价稳定状态的，则公司董事会应通知相关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其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当次稳定股价实施方案有效期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稳定股价实施方案之公告日前的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的 30%。本预案对公司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应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谭帼英	IPO 稳定股价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触发条件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出现触发条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向董事会提出增持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方式、增持数量、价格区间、实施时间等），并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的增持方案。在当次股价稳定实施方案的有效期限内，除非公司的股票已持续达到股价稳定状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所增持公司股票的总额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5%，两者可任选其一。如在当次股价稳定实施方案的有效期限内，公司股票已达到股价稳定状态，当次稳定股价实施方案可暂停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可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所增持公司股票的总额可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5%；如在当次股价稳定实施方案的有效期限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已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或所增持公司股票的总额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5% 时，仍未达到公司股价稳定状态的，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已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或所增持公司股票的总额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5% 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其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并依照前述要求明确其是否进一步增持公司股票及其增持方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应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若华锋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股东，通过本公司间接持有华锋股份的股票，则本公司承诺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华锋股份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本公司不转让本公司所持华锋股份的股票；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公司所持有华锋股份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 年 07 月 17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不适用					

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重述了 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		
变更前列报项目	变更前金额	变更后列报项目	变更后金额
应收票据	70,574,576.4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9,426,837.60
应收账款	138,852,261.19		
管理费用	30,151,429.53	管理费用	23,131,679.14
		研发费用	7,019,750.39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使合并范围变动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2018.9.30	827,359,983.26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2018.9.30	支付对价并完成工商变更及中登公司发行股份登记	148,085,890.42	55,292,354.49

注：新能电动、波兰华创、华创新能源及广东华创系理工华创子公司，于2018年9月随理工华创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合并当期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合并当期期末净利润	合并范围变动方式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0,806.08	-1,869,193.92	新设子公司，公司于2018年9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3,477,576.81	977,576.81	新设孙公司，公司于2018年1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 郭俊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17年12月15日至2017年12月24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2017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18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8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根据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0.51万股，授予价格10.89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1月11日，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2月12日。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年11月5日召开了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姬永超因个人原因离职，依照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1,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回购价格10.89元/股，公司应支付股份回购款235,224元。2018年11月3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程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股权转让	本公司向林程等 30 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理工华创 100% 股权, 林程成为本公司的股东。	以本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2,543	31,839	31,83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0	2018 年 09 月 27 日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及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理工资产、理工创新	理工资产与理工创新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理工大学, 合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份。	股权转让	本公司向林程等 30 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理工华创 100% 股权, 理工资产和理工创新成为本公司的股东。	以本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1,501	18,787	18,78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0	2018 年 09 月 27 日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及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1、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交易确认商誉金额 68,501.54 万元, 该商誉不作摊销处理, 但需要在未来各会计年度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一旦计提减值准备在以后会计年度不可转回。如果理工华创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 则收购理工华创所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风险, 减值金额将计入当年的“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影							

	响当期损益，从而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对财务状况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股东权益、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均将得到较大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林程等 30 名交易对手方在重组报告书中承诺，理工华创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50 万元、4,000 万元、5,200 万元及 6,800 万元。经注册会计师出具的理工华创《审计报告》，理工华创 2017 年度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 2,077.6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 4,196.65 万元，已经实现了重组报告书的相关业绩承诺。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华锋股份作为一家上市公众企业，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团结自强、诚信创新。环境方针：遵守法律法规、强化污染预防、保护生态环境、坚持持续改进。经营宗旨：为员工创造机会、为社会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利润。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通过技术革新减少生产活动各个环节对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同时也通过技术改造降低能耗，节约资源，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从而使产品价格更具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始终以国家政策为导向，坚持保护环境和节约资源的生态文明理念，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进行有效处理，循环利用，相关废气、废水等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公司尊重全体股东利益，组织相关部门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经营活动的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跟踪和审查，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效开展。

公司已建立员工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机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的培训、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公司制定薪酬方案、选举工会领导时尊重员工发表的意见，采纳员工合理、有效的建议。定期组织员工进行相关职位的培训，提升员工的任职水平。成立了网上商学院，为员工分配了学习帐号。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 司名称	主要污染 物及特征 污染物的 名称	排放方 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编号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 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 量（吨/ 年）	核定的 排放总 量（吨/ 年）	超标 排放 情况
广东华锋新 能源科技份 有限公司	pH	处理达 标后连 续进入 市政管 道	1	WS-01011	7.3	6~9			无
	悬浮物				17 mg/L	60mg/L	7.14	25.8	无
	CODcr				26mg/L	90mg/L	10.92	38.7	无
	BOD ₅				7.1mg/L	20mg/L	2.98	8.6	无
	氨氮				1.14mg/L	10mg/L	0.48	4.3	无
	石油类				无	5mg/L	无	2.15	无
	总磷				0.03mg/L	0.5mg/L	0.0042	0.215	无
	氯化氢	处理达 标后有 组织连 续排放	12	FQ-2017006	3.3mg/m ³	100mg/m ³	0.12	16.4	无
				FQ-2017007	1.8mg/m ³		0.17	16.4	无
				FQ-2017008	4.4mg/m ³		0.38	16.4	无
				FQ-2017010	4.9mg/m ³		0.36	16.4	无
				FQ-2017011	3.6mg/m ³		0.17	16.4	无
				FQ-2017012	6.1mg/m ³		0.11	16.4	无
				FQ-2017013	5.4mg/m ³		0.51	16.4	无
				FQ-2017014	3.6mg/m ³		0.27	16.4	无
				FQ-2017015	2.7mg/m ³		0.31	16.4	无
				FQ-2017016	2.3mg/m ³		0.23	16.4	无
				FQ-2017017	2.4mg/m ³		0.43	16.4	无
				FQ-2017018	3.4mg/m ³		0.29	16.4	无
肇庆市高要	pH	处理达	1	WS-0017173	8.12	6~9			无

区华锋电子 铝箔有限公 司	悬浮物	标后连			10mg/L	60mg/L	3.49	3.49	无
	CODcr	续进入			40mg/L	90mg/L	13.96	13.96	无
	BOD ₅	金渡水			9.5mg/L	20mg/L	3.316	3.316	无
	氨氮	质净化			8.73mg/L	10mg/L	3.047	3.047	无
	石油类	中心			0.27mg/L	5mg/L	0.094	0.094	无
	动植物油				0mg/L	10mg/L	0	0	无
	总磷				0.12mg/L	0.5mg/L	0.70	0.70	无
氯化氢		处理达 标后有 组织连 续排放	7	FQ-00437、	1.2mg/m ³	100mg/m ³	0.065	0.065	无
	FQ-00438、			2.8mg/m ³	0.151		0.151	无	
	FQ-00439、			1.8mg/m ³	0.0097		0.097	无	
	FQ-00440、			2.8mg/m ³	0.151		0.151	无	
	FQ-00441、			2.8mg/m ³	0.151		0.151	无	
	FQ-00449、			3.1mg/m ³	0.167		0.167	无	
	FQ-00450			2.2mg/m ³	0.119		0.119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下属公司均建设有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理装置，严格按照设计“三同时”及环评要求配套建设环保设施，主要有生产废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站、酸雾吸收塔等，所有污染防治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端州工业园内项目生产产生的废水均进入相应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1个生产废水站，废水站的最大处理能力为130m³/h。设备运转良好，废水站水质达标。11套酸雾吸收设施，设备运行良好，气体达标排放。

金渡工业园内项目生产产生的废水均进入相应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共有2个生产废水站，废水站的处理能力达到260m³/h；1个生活污水站，处理能力为40m³/h。设备运转良好，废水站水质达标。7套酸雾吸收设施，设备运行良好，气体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高要华锋金渡工业园环保项目均依法取得项目环境批复，投产项目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均通过环保验收，且环保设施均取得相关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肇庆睿盈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取样检测。

以下是公司端州工业园相关项目环境批复及环保设施相关排污许可证等信息：

肇环建【2009】169号

肇环技字【2011】63号

肇端环建【2012】52号

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12022010000009）。

以下是子公司高要华锋金渡工业园相关项目环境批复及环保设施相关排污许可证等信息：

肇环建【2011】102号

肇环建【2012】203号

肇环建【2014】122号

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128320121140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都已经通过环保部门审批并予以备案，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不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演练，以便能够及时、准确的处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对所有排污点定期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835,060	58.70%	40,260,802	0	0	-1,548,285	38,712,517	118,547,577	67.2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054,060	12.54%	8,891,344	0	0	0	8,891,344	25,945,404	14.72%
3、其他内资持股	62,781,000	46.16%	31,369,458	0	0	-1,548,285	29,821,173	92,602,173	52.5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590,000	3.38%	3,525,082	0	0	-1,530,000	1,995,082	6,585,082	3.74%
境内自然人持股	58,191,000	42.79%	27,844,376	0	0	-18,285	27,826,091	86,017,091	48.8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164,940	41.30%	0	0	0	1,526,685	1,526,685	57,691,625	32.73%
1、人民币普通股	56,164,940	41.30%	0	0	0	1,526,685	1,526,685	57,691,625	32.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6,000,000	100.00%	40,260,802	0	0	-21,600	40,239,202	176,239,20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05,100股，导致股本增加1,105,100股。

2、公司向30名交易对方发行39,155,702股股份购买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导致股本增加39,155,702股。

3、鉴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姬永超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依照《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1,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导致股本减21,6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2018年8月1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向林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9号），核准公司向林程等30名交易对方发行39,155,702股股份购买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3、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11月5日召开了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姬永超因个人原因离职，依照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1,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8年1月11日，公司向110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1,105,100股，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0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3183006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1月30日以定向增发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8年1月30日止，公司实际收到110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款项合计人民币12,034,539.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105,100.00元（大写：壹佰壹拾万零伍仟壹佰元整），股本溢价人民币10,929,439.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新增股份于2018年2月12日上市。

2、2018年9月7日，理工华创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039233X6），本次变更完成后，本次交易对方林程等持有的理工华创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理工华创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股份登记，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上市时间为2018年9月28日。

3、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于2018年11月7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31830156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11月7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8年11月7日止，贵公司已回购21,600.00股，减少股本人民币21,6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壹仟陆佰元整），其中减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持股21,600股，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213,624.00元。截至2018年11月3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帼英	58,191,000	0	0	58,191,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年7月26日可解限 11,638,200 股。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62,500	0	0	14,66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年7月26日可解限 14,662,500 股。
林程	0	0	15,068,153	15,068,15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7,534,076 股。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0	8,739,247	8,739,24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4,369,623 股。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2,391,560	0	0	2,391,56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年7月26日可解限 2,391,560 股。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590,000	1,530,000	0	3,06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年7月26日可解限 1,530,000 股。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741,967	2,741,96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1,370,983 股。
周辉	0	0	1,916,996	1,916,99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958,498 股。
孙逢春	0	0	1,691,467	1,691,46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845,733 股。
杨焯	0	0	1,057,167	1,057,16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	2019年9月28日可解限 528,583 股。
其他限售股东	0	0	9,027,520	9,027,52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高管持股限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股可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解限 50%，股权激励限售股在解锁条件成就并履行审批程序后可解限，高管持股在解锁条件成就后可解限。
合计	79,835,060	1,530,000	40,242,517	118,547,57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1.12	39,155,702	2018 年 09 月 28 日	39,155,702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8 年 02 月 12 日	10.89	1,083,5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1,083,5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 1、报告期内，因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新增股份39,155,702股，于2018年9月28日上市。
- 2、报告期内，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新增股份1,105,100股，于2018年2月12日上市。因一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其授予的21,600股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于2018年11月30日，回购注销完成。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因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新增股份39,155,702股，于2018年9月28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变。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列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
- 2、报告期内，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新增股份1,105,100股，于2018年2月12日上市。因一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其授予的21600股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于2018年11月30日，回购注销完成。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帼英	境内自然人	33.02%	58,191,000	0	58,191,000	0	质押	7,542,20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6%	27,954,100	-1,370,900	14,662,500	13,291,600		
林程	境内自然人	8.55%	15,068,153	0	15,068,153	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6%	8,739,247	0	8,739,247	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71%	4,783,120	0	2,391,560	2,391,56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	4,590,000	-1,530,000	3,060,000	1,530,000	质押	948,317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2,741,967	0	2,741,967	0		
周辉	境内自然人	1.09%	1,916,996	0	1,916,996	0		
孙逢春	境内自然人	0.96%	1,691,467	0	1,691,467	0		
杨焯	境内自然人	0.60%	1,057,167	0	1,057,167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副总经理谭惠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帼英之妹夫）、陈宇峰（为谭帼英女婿）分别持有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汇海技术”）15.5%股权、12.90%股权，且谭惠忠还担任汇海技术的执行董事，因此谭帼英与汇海技术存在关联关系，谭帼英、汇海技术分别持有本公司 33.02%、2.60%的股份。除此之外，发行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91,60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2,391,560	人民币普通股	2,391,56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520,880	人民币普通股	520,880					
#蒋依琳	2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000					
郭凤博	235,000	人民币普	235,000					

		普通股	
林向阳	2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600
陈丽君	228,202	人民币普通股	228,202
何秀珍	1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400
张瑞峰	1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帼英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帼英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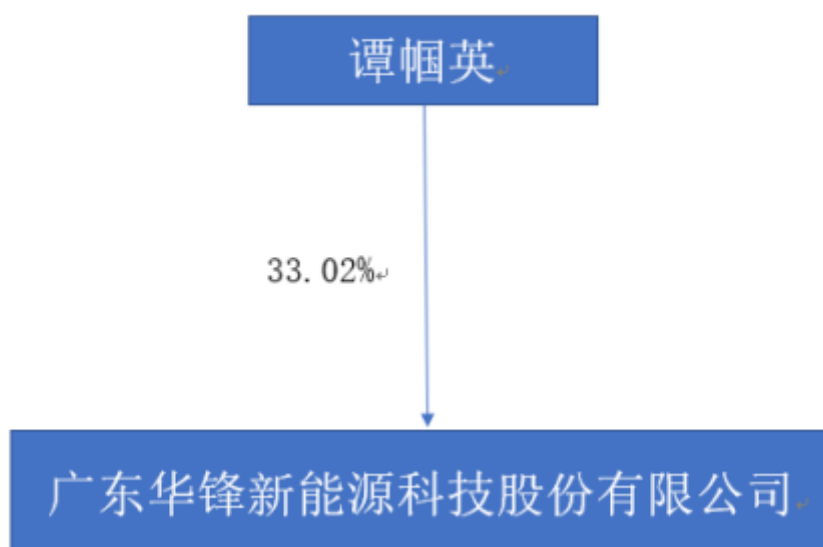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汪涛	1992 年 11 月 05 日	104,020.79 万元	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业务；咨询业务；产业园投资；物业出租。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幅英在招股说明书上承诺：（1）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在相关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转让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本人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20%；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后持有发行人股票比例在5%以上（含5%）时，则本人将在转让发行人股票时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如本人未能完全履行持股意向和股票锁定承诺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2）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4）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重组交易对方林程、理工资产、理工创新、基石仲盈、航天科工创投及周辉等25名自然人股东在重组报告书上承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得转让；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12）个月后，本承诺人按如下方式解禁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未解禁的对价股份不得进行转让：

①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度理工华创的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在第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25%；如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度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本承诺人在第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25%－（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现净利润）/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②业绩承诺期间第二年度理工华创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可在第二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50%；如业绩承诺期间前两年度标的公司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前两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本承诺人在第二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50%－（前两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前两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③业绩承诺期间第三年度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可在第三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75%；如业绩承诺期间前三年度标的公司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前三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本承诺人在第三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可解禁股份数额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75%－（前三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前三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④业绩承诺期间第四年度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承诺人可在第四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解禁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剩余未解禁部分；如标的公司截止当年累计实际净利润小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在本承诺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后，则剩余股份可予以全部解禁。

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不影响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实施，即本承诺人需要进行利润补偿时，华锋股份有权提前解除对相应数额股份的锁定，用以进行利润补偿。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承诺人暂停转让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锋股份的股份。

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后，本承诺人因华锋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也应遵守前述规定。

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股份根据上述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谭帼英	董事长	现任	女	68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58,191,000	0	0	0	58,191,000
王坚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罗一帆	董事、总 经理	现任	男	51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72,000	0	0	72,000
林程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8年11月05日	2020年05月03日	0	15,068,153	0	0	15,068,153
戴斌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8年11月05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卢峰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陈宇峰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8年11月05日	2020年05月03日	0	71,500	0	0	71,500
王凌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女	40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陈忠逸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李卫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黄向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8年11月05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葛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黄展鹏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陈超菊	监事	现任	女	67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谢秀丽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0	0	0	0
谭惠忠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20,200	0	0	20,200
李胜宇	财务总 监、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66,000	0	0	66,000
王文宝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39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3日	0	70,000	0	0	70,000
合计	--	--	--	--	--	--	58,191,000	15,367,853	0	0	73,558,85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谭惠忠	董事	离任	2018年10月11日	个人原因
林程	董事	任免	2018年11月05日	股东推荐
戴斌	董事	任免	2018年11月05日	股东推荐
陈宇峰	董事	任免	2018年11月05日	股东推荐
黄向东	独立董事	任免	2018年11月05日	股东推荐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谭帼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西藏自治区造纸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华南理工大学化工二系辅导员、系团总支副书记、校团委副书记、数学系党总支副书记，肇庆市端州区政府挂职任区委常委，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华信英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肇庆华富电子铝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锋有限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端州区政协常委。现任广西华锋董事长、高要华锋董事长及总经理、无锡华锋执行董事、广东碧江董事、本公司董事长。

王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粤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负责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三部高级经理，现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投后管理部副总经理、广东省粤科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科丰泰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副董事长。

林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武汉9502客车厂助理工程师，北京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北京理工新能源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北京理工华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北理华创新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戴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理工大学技术转移中心主任、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理工世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北京理工科技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通达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工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新能源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阻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兴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天地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华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华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雷科防务（002413.SZ）董事长、北京理工新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熟北理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水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微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西安伺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翔科飞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晋西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创新产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陈宇峰先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肇庆英锋电子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华锋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高要华锋董事、广东碧江董事、宝兴华锋监事、华锋机电执行董事、北京华锋新能源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罗一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肇庆市华日电子厂技术科助理工程师，肇庆市鸿庆电子有限公司生产部助理、工程师、业务经理、副总经理，华锋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碧江环保董事。现任无锡华锋总经理、佛山碧江环保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东碧江董事长及总经理、汇海技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卢峰先生，中国香港居民，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香港万达国际集团国际贸易董事、香港长城电子集团地产部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华锋有限董事。现任中国法学会商业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广州南沙区海明峰商业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西华锋董事、本公司董事。

王凌女士，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美国EnGlobal工程公司任职：被派

驻埃克森美孚 (ExxonMobil) 美国德克萨斯州博蒙特市炼油厂任安全仪表工程师, 被派驻横河 (Yokogawa) 美国公司任应用工程师; 曾在霍尼韦尔 (Honeywell) 自动化控制系统集团过程控制部北美安全卓越中心任项目工程师; 曾任佛山猎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投资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忠逸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51年出生, 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天和电容器厂车间党支部书记、团委书记、工会主席、副厂长,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电子分公司管理部副经理, 上海天和电容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上海华东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上海电子仪器厂厂长、党委副书记,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容器分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现任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容器分会秘书长、江海股份独立董事、上海旗正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长毅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葛勇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0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 曾任广东电视台新媒体中心财务负责人, 广东南方网络电视传媒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经理、深圳南山两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赫美集团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卫宁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6年出生, 博士研究生学历, 曾任华南理工大学图书馆化机分馆主任, 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处培养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教授、广电计量独立董事、中海达独立董事、广州性格色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尚策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向东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56年出生, 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南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广汽集团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广汽研究院院长及首席技术总监。现任广汽集团技术顾问、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展鹏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2年出生, 大专学历。曾任肇庆市端州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 肇庆市端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肇庆市端州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肇庆端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端海贸易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端通广告资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端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端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端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陈超菊女士,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51年出生, 本科学历,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酵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谢秀丽女士,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8年出生, 本科学历。曾任华锋有限办公室文员、备货员、报关员、办公室主任, 广州自然空间有限公司助理, 广州高灿斯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客户主任。现任高要华锋、广东碧江、本公司监事。

谭惠忠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8年出生, 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西景德镇国营第4321厂研究所技术员, 广东华信英锋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品质部经理, 新疆乌鲁木齐汇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华锋有限工程师、总工程师、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广西华锋、高要华锋董事以及汇海技术执行董事、广东碧江、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胜宇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4年出生, 本科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肇庆分行会计主管、肇庆天元信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肇庆市宏志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山市英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肇庆中心支行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文宝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9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工程师。历任华锋有限车间领班、化学工程师、生产部助理、生产部部长。现任广西华锋总经理、宝兴华锋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本公司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坚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投后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1日		是
谭惠忠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9年05月12日		否

罗一帆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1999 年 05 月 12 日		否
陈宇峰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1999 年 05 月 12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内部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机制，使高管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维护股东权益。同时，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工作。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行业总体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按时支付薪酬，不存在未及时支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帼英	董事长	女	68	现任	60	否
王坚	副董事长	男	54	现任	0	是
罗一帆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50.96	否
林程	董事	男	50	现任	15	是
戴斌	董事	男	56	现任	0	是
卢峰	董事	男	50	现任	27	否
陈宇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47.67	否
王凌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0	现任	21.46	否
陈忠逸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4	否
李卫宁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4	否
黄向东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0	否
葛勇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4	否
黄展鹏	监事	男	56	现任	0	否
陈超菊	监事	女	67	现任	3.6	否

谢秀丽	监事	女		40	现任		13.75	否
谭惠忠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5.73	否
李胜宇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44.79	否
王文宝	总工程师	男		39	现任		44.61	否
合计	--	--	--	--	--		386.5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罗一帜	董事、总经理	0	0	0	18.35	0	0	72,000	10.89	72,000
陈宇峰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18.35	0	0	71,500	10.89	71,500
谭惠忠	副总经理	0	0	0	18.35	0	0	20,200	10.89	20,200
李胜宇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0	18.35	0	0	66,000	10.89	66,000
王文宝	总工程师	0	0	0	18.35	0	0	70,000	10.89	70,000
合计	--	0	0	--	--	0	0	299,700	--	299,70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28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204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45
合计	8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硕士	17
本科	139
大专	161
高中（中专）及以下	509
合计	834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岗位绩效为主的结构工资制。根据岗位责任、专业技术资格要求、劳动技能、劳动强度、劳动条件等因素而设置岗位职务工资，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及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计发效益工资。

3、培训计划

公司成立了华锋管理学院，并开始七大模块培训计划：

- 1.在线商学院培训：面向全体员工的个人综合素质提高的通用性网上培训；
- 2.新员工培训：面向新入职员工开展的关于企业文化、制度、安全、职业健康等方面的培训；
- 3.干部班培训：面向公司骨干员工开展的提高个人管理技能以及专业素养的培训；
- 4.校企合作培训：针对校企合作的定向办班模式的专业工作技能培训；
- 5.员工在职培训：面向全体员工的个人综合素质提高的通用性培训；
- 6.外训培训：针对公司中高层领导开展的专业外派培训。

7.拓展培训：以培养合作意识和进取精神为宗旨，帮员工激发潜力，增强团队活力、创造力和凝聚力，以达到提升团队生产力和竞争力的目的。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八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平等参与权，充分而不受干涉地行使股东权力。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十八次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于以非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实施细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人员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职地行使权力，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存在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系统和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各机构独立于股东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系统及配套服务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08%	2018 年 01 月 03 日	2018 年 01 月 04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0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78%	2018 年 04 月 16 日	2018 年 04 月 17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25）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78%	2018 年 05 月 02 日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3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3.55%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018 年 05 月 12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45）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79%	2018 年 07 月 26 日	2018 年 07 月 27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62）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86%	2018 年 11 月 05 日	2018 年 11 月 06 日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92)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28%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108)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28%	2018 年 12 月 12 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11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忠逸	18	1	17	0	0	否	0
李卫宁	18	1	17	0	0	否	3
葛勇	18	1	17	0	0	否	0
黄向东	4	0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积

极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

对公司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聘请审计机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了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战略规划进行了梳理、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以及内外部审计进行了监督、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管的人选进行了审查，对其选举任命程序进行了监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管的薪酬合理性及考评合规性进行了审核，各委员会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及投资项目等重要事项进行讨论并发表了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第七次监事会	2018年01月11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01月12日
第四届第八次监事会	2018年03月29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修订）的议案》；《关于<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状况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03月30日

			报安排及相关主体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第四届第九次监事会	2018年04月19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04月21日
第四届第十次监事会	2018年04月27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04月28日
第四届第十一次监事会	2018年08月23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08月25日
第四届第十二次监事会	2018年10月18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10月20日
第四届第十三次监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10月24日
第四届第十四次监事会	2018年11月12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变更新建20条低压腐蚀箔生产线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11月13日
第四届第十五次监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11月27日

监事会就公司有关风险的简要意见

2018年度,监事会主要针对公司定期报告、募投项目变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及回购注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公司年初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年度责任书,年度结束后根据各人个人责任书完成情况确定其绩效和报酬总额。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B、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C、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D、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帐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③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①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p>②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③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项目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小于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但小于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p>

	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华锋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9]G1803615001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 郭俊彬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锋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锋股份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锋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p>公司主要从事电子铝箔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生产和销售。由于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且存在可能通过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收入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3”，收入金额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0”及“十七、4”。</p>	<p>1、测试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及订单，检查销售及收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p> <p>3、检查主要客户合同中与产品风险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p>4、向客户函证应收、预收款项余额及销售额；</p> <p>5、检查收入凭证，检查对应的发货单、运输单、验收单、报关及结关资料、电子口岸出口数据、销售发票、回款银行凭</p>

	证等； 6、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7、对报告期各期收入进行分析性复核。
2、应收账款减值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锋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32,357,912.31元，坏账准备金额5,461,942.02元。</p> <p>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应收账款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2”及“十七、1”。</p>	<p>1、测试应收账款减值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分析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复核报告期内政策的一贯性；</p> <p>3、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及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计提的合理性和准确性；</p> <p>4、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以核实应收账款余额的真实性和完整性；</p> <p>5、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账龄较长的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情形。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我们还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账龄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p>
3、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核算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锋股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283,431,346.66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50,225,634.31元。</p> <p>管理层需要对支出符合资本化的条件、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开始计提折旧的时点、估计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等事项作出评价。由金额重大，我们将在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核算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6”、“五、17”，金额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6”、“七、17”。</p>	<p>1、测试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检查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的确定是否合理；</p> <p>3、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进行实地考察和盘点，了解相关资产完工进度、竣工时间及使用情况；</p> <p>4、检查资本化支出相对于的合同、订单、付款记录，评价相关支出是否符合资本化的相关条件；</p> <p>5、检查验收报告和项目进度报告，复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是否正确；</p> <p>6、对固定资产折旧进行测试，复核折旧金额的正确性。</p>
4、商誉减值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锋股份商誉账面价值为685,015,419.92元，系公司2018年9月收购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确认的商誉。</p> <p>公司管理层在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因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复杂，减值评估涉及确定折现率、未来期间的销售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参数需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公司商誉账面价值较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商誉减值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2”，金额的披露详见财务报</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分析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p> <p>3、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并利用第三方评估专家工作，分析管理层及评估专家采用的基本假设的恰当性；</p> <p>4、复核管理层预测时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与公司历史数据及同行业公司数据进行对比分析，考虑是否符合市场发展趋势，分析了管理层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否与市场现状相符；</p> <p>5、将管理层前次预测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本年实际情况进</p>

表附注“七、22”。	<p>行比较，以考虑管理层预测结果的历史准确性，分析差异原因并考虑对本次测试结果的影响；</p> <p>6、复核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及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是否正确；</p> <p>7、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检查和评价商誉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准确和恰当。</p>
------------	---

四、其他信息

华锋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锋股份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锋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锋股份、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锋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者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锋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6、就华锋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华锋股份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国铨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俊彬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210,318.06	29,334,956.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5,628,552.93	209,426,837.60
其中：应收票据	58,732,582.64	70,574,576.41
应收账款	326,895,970.29	138,852,261.19
预付款项	7,153,098.67	8,669,646.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09,385.01	12,179,146.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123,351.52	54,735,730.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83,914.52	7,586,819.83
流动资产合计	618,108,620.71	321,933,138.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8,450.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7,578,231.40	220,186,416.26
在建工程	45,896,430.87	47,675,931.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067,328.11	23,903,340.71
开发支出		
商誉	685,015,419.92	
长期待摊费用	5,651,594.10	3,066,06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4,217.02	524,35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4,616.46	7,644,30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3,406,288.32	303,000,415.10
资产总计	1,781,514,909.03	624,933,553.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630,000.00	118,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3,022,556.09	87,898,634.29
预收款项	2,344,397.50	1,840,269.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68,462.21	2,268,793.55
应交税费	15,439,413.64	4,222,713.66
其他应付款	47,002,872.27	5,062,261.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77,845.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48,500.00	3,582,643.5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4,256,201.71	223,675,316.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51,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734,350.16	27,825,49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50,34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36,193.34	27,825,499.48
负债合计	515,892,395.05	251,500,815.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239,202.00	1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8,577,404.01	26,585,915.53
减：库存股	11,710,907.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43,868.65	19,435,985.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6,884,104.34	190,511,01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0,233,672.00	372,532,921.30
少数股东权益	5,388,841.98	899,816.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5,622,513.98	373,432,738.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1,514,909.03	624,933,553.99

法定代表人：谭帼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820,624.33	19,780,837.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7,393,333.48	175,543,322.19

其中：应收票据	21,290,761.65	53,841,959.64
应收账款	116,102,571.83	121,701,362.55
预付款项	1,293,395.89	6,437,223.77
其他应收款	110,901,366.78	89,223,96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515,796.72	32,571,513.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41,667.43	116,876.74
流动资产合计	344,166,184.63	323,673,738.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0,729,983.26	128,3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015,129.26	36,831,416.71
在建工程	2,690,046.19	1,158,623.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0,205.99	733,681.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0,447.89	1,250,843.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46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947.00	1,068,0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1,037,759.59	169,733,104.70
资产总计	1,355,203,944.22	493,406,84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630,000.00	118,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734,966.48	51,736,156.87
预收款项	1,040,569.38	1,197,887.06
应付职工薪酬	1,324,333.48	1,221,357.51
应交税费	779,294.12	2,051,801.01
其他应付款	14,828,842.28	1,963,906.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408.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1,338,005.74	176,971,10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3,333.09	883,33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3,333.09	883,333.13
负债合计	222,021,338.83	177,854,441.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239,202.00	1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8,577,404.01	26,585,915.53
减：库存股	11,710,907.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43,868.65	19,435,985.80

未分配利润	129,833,037.73	133,530,500.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3,182,605.39	315,552,401.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5,203,944.22	493,406,843.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9,938,134.02	439,484,144.11
其中：营业收入	649,938,134.02	439,484,144.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3,037,260.40	414,240,200.19
其中：营业成本	479,784,475.14	361,423,875.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65,759.61	3,408,820.94
销售费用	22,027,038.61	14,842,035.20
管理费用	46,658,838.74	23,131,679.14
研发费用	10,565,375.58	7,019,750.39
财务费用	8,339,581.44	4,723,893.04
其中：利息费用	8,113,438.49	4,610,659.22
利息收入	135,513.55	143,165.72
资产减值损失	1,096,191.28	-309,853.52
加：其他收益	14,237,793.82	4,568,55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138,667.44	29,812,499.84
加：营业外收入	1,863,745.41	2,127,543.61
减：营业外支出	803,908.83	511,056.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198,504.02	31,428,987.26
减：所得税费用	13,114,640.14	3,133,132.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83,863.88	28,295,854.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83,863.88	28,295,854.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149,375.22	28,501,037.64
少数股东损益	934,488.66	-205,183.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083,863.88	28,295,85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149,375.22	28,501,03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4,488.66	-205,183.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帼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7,875,872.09	331,370,519.48
减：营业成本	319,596,683.86	291,394,411.72
税金及附加	1,818,492.10	1,528,711.84
销售费用	9,051,565.21	8,828,143.43
管理费用	27,484,440.10	19,626,345.05
研发费用	5,814,685.21	5,731,435.52
财务费用	7,321,668.44	3,939,308.63
其中：利息费用	7,231,860.19	3,783,581.00
利息收入	81,857.89	75,297.61
资产减值损失	607,888.16	-479,877.47
加：其他收益	1,160,855.96	1,207,500.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1,304.97	7,740,976.32
加：营业外收入	1,773,578.86	1,202,571.64
减：营业外支出	657,338.83	356,374.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57,545.00	8,587,173.20
减：所得税费用	378,716.46	533,571.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8,828.54	8,053,601.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8,828.54	8,053,601.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78,828.54	8,053,601.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851,198.64	275,040,054.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5,469.54	185,42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20,956.26	3,632,77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447,624.44	278,858,24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858,344.79	138,629,630.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47,363.12	45,588,18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37,562.63	20,514,702.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34,604.11	28,007,64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77,874.65	232,740,16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69,749.79	46,118,08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568.07	1,759,11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9,21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4,779.31	1,759,115.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261,432.23	100,982,447.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8,450.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69,882.67	110,982,44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45,103.36	-109,223,33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67,039.00	1,10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2,500.00	1,10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630,000.00	12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539.96	4,296,42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201,578.96	134,201,42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382,643.51	56,580,205.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93,438.49	12,610,659.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8,070.27	3,046,73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94,152.27	72,237,60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07,426.69	61,963,817.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067.39	-95,767.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70,005.73	-1,237,19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1,782.51	29,908,978.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41,788.24	28,671,782.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008,597.23	179,563,11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42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216.84	46,832,04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794,814.07	226,580,58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023,829.91	218,949,08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00,962.84	25,345,56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33,922.18	10,151,83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01,091.95	19,895,32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759,806.88	274,341,79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007.19	-47,761,21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878.41	46,905.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9,878.41	46,905.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1,828.85	7,784,168.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811.32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1,640.17	17,784,16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1,761.76	-17,737,26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34,53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630,000.00	12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539.96	4,296,42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369,078.96	133,096,42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800,000.00	49,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11,860.19	11,783,58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7,689.55	3,046,73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29,549.74	64,530,31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39,529.22	68,566,10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3.85	-94,03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61,860.80	2,973,586.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17,663.53	16,144,076.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79,524.33	19,117,663.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90,511,019.97	899,816.88	373,432,73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90,511,019.97	899,816.88	373,432,73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39,202.00				791,991,488.48	11,710,907.00			807,882.85		66,373,084.37	4,489,025.10	892,189,77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149,375.22	934,488.66	79,083,863.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39,202.00				791,991,488.48	11,710,907.00						1,832,500.00	822,352,28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239,202.00				783,702,171.73	11,710,907.00						1,832,500.00	837,484,780.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89,316.75								8,289,316.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7,882.85		-11,776,290.85		-10,968,4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882.85		-807,882.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68,408.00		-10,968,40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22,036.44	1,722,036.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239,202.00				818,577,404.01	11,710,907.00			20,243,868.65		256,884,104.34	5,388,841.98	1,265,622,513.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82,585,915.53				18,630,625.62		170,815,342.51		352,031,88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82,585,915.53				18,630,625.62		170,815,342.51		352,031,88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0				-56,000,000.00				805,360.18		19,695,677.46	899,816.88	21,400,854.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501,037.64	-205,183.12	28,295,854.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5,000.00	1,10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												1,105,000.00	1,105,000.00

普通股												00.00	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5,360.18		-8,805,360.18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5,360.18		-805,360.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000,000.00					-5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000,000.00					-5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90,511,019.97	899,816.88	373,432,738.1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33,530,500.04	315,552,401.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33,530,500.04	315,552,401.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39,202.00				791,991,488.48	11,710,907.00			807,882.85	-3,697,462.31	817,630,20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78,828.54	8,078,82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39,202.00				791,991,488.48	11,710,907.00					820,519,78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239,202.00				783,702,171.73	11,710,907.00					835,652,280.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89,316.75						8,289,316.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7,882.85	-11,776,290.85	-10,968,4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882.85	-807,882.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68,408.00	-10,968,40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239,202.00				818,577,404.01	11,710,907.00			20,243,868.65	129,833,037.73	1,133,182,605.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82,585,915.53				18,630,625.62	134,282,258.38	315,498,79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82,585,915.53				18,630,625.62	134,282,258.38	315,498,799.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0				-56,000,000.00				805,360.18	-751,758.34	53,60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53,601.84	8,053,601.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5,360.18	-8,805,360.18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5,360.18	-805,360.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000,000.00				-5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000,000.00				-5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000,000.00				26,585,915.53			19,435,985.80	133,530,500.04	315,552,401.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工业城。

(2) 公司总部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工业城。

(3) 公司业务性质：

生产、销售。

(4)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加工、制造、销售电子铝箔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5) 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8日决议批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共有14家公司，包括：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简称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华锋股份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广西华锋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无锡华锋
佛山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佛山碧江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华锋研究院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高要华锋
宝兴县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高要华锋子公司	100%	宝兴华锋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要华锋子公司	83%	广东碧江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高要华锋子公司	50.50%	华锋机电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理工华创
北京理工新能电动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理工华创子公司	80%	新能电动
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理工华创子公司	100%	波兰华创
北京理工华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理工华创子公司	100%	华创新能源
广东北理华创新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理工华创子公司	100%	广东华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承诺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1)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当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司通过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减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采用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对于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如果可供出售类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7-12 个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10%	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是租赁期大于、等于资产使用年限的 75%，但若标的物系在租赁开始日已使用期限达到可使用期限 75% 以上的旧资产则不适用此标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通常是租赁最低付款额的现值大于、等于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照实质重于法律形式的要求，企业应将融资租入资产作为一项固定资产计价入账，同时确认相应的负债，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资产的价值。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sum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企业应当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以下情况除外：①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②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法定受益期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非流动金融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条件的，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此以外，企业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按结算方式的不同，股份支付可以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一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初始确认与计量

可立即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即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等待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一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初始确认与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④ 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主要分为国内销售收入及国外销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 ① 国内销售:公司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的地点,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 ② 国外销售:公司按客户要求将货物运送至保税区或码头,待货物结关装船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的确认:

- ① 不跨年度劳务收入按完成合同法,即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 ② 跨年度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收入的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③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重述了 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		
变更前列报项目	变更前金额	变更后列报项目	变更后金额	
应收票据	70,574,576.4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9,426,837.60	
应收账款	138,852,261.19			
管理费用	30,151,429.53	管理费用	23,131,679.14	

		研发费用	7,019,750.39
--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9%、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获得了编号为GR20174400128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

(2) 根据苍梧县国家税务局《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苍国税审字[2012]4号），广西华锋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第三条的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的税收优惠，优惠期至2020年。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缴纳。

(3) 高要华锋于2016年11月30日获得了编号为GR20164400395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高要华锋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

(4) 理工华创于2018年9月10日获得了编号为GR20181100207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理工华创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

3、其他

华锋股份、广西华锋、高要华锋、理工华创企业所得税税率15%，波兰华创企业所得税税率19%，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余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586.09	108,718.47
银行存款	86,533,202.15	28,563,064.04
其他货币资金	1,568,529.82	663,174.41
合计	88,210,318.06	29,334,956.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56,903.60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是保证金。期末受限制情况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8,732,582.64	70,574,576.41
应收账款	326,895,970.29	138,852,261.19
合计	385,628,552.93	209,426,837.60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974,285.66	70,574,576.41

商业承兑票据	14,064,388.12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06,091.14	
合计	58,732,582.64	70,574,576.41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330,000.00
合计	5,330,000.00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2,180,824.34	
商业承兑票据		13,259,388.12
合计	142,180,824.34	13,259,388.12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357,912.31	100.00%	5,461,942.02	1.64%	326,895,970.29	141,109,069.49	100.00%	2,256,808.30	1.60%	138,852,261.19
合计	332,357,912.31	100.00%	5,461,942.02	1.64%	326,895,970.29	141,109,069.49	100.00%	2,256,808.30	1.60%	138,852,261.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318,677,284.29		
7-12 个月	3,327,257.33	332,725.73	10.00%
1 年以内小计	322,004,541.62	332,725.73	0.10%
1 至 2 年	6,032,056.00	1,809,616.80	30.00%
2 至 3 年	2,003,430.40	1,001,715.20	50.00%
3 年以上	2,317,884.29	2,317,884.29	100.00%
合计	332,357,912.31	5,461,942.02	1.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2,522.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本期因企业合并新增坏账准备金额2,622,611.4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0.00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90,711,009.19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7.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41,831.00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30,125.67	98.28%	8,099,596.95	93.42%
1至2年	112,273.00	1.57%	570,050.00	6.58%
2至3年	10,700.00	0.15%		
合计	7,153,098.67	--	8,669,646.9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4,060,247.49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6.76%。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09,385.01	12,179,146.69
合计	4,509,385.01	12,179,146.69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6.22%	2,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28,083.49	73.78%	1,118,698.48	19.88%	4,509,385.01	13,032,049.81	100.00%	852,903.12	6.54%	12,179,146.69
合计	7,628,083.49	100.00%	3,118,698.48	40.88%	4,509,385.01	13,032,049.81	100.00%	852,903.12	6.54%	12,179,146.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理工中兴发生经营困难，该笔款项回收可能

				性较小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3,398,959.93		
7-12 个月	416,521.37	41,652.14	10.00%
1 年以内小计	3,815,481.30	41,652.14	
1 至 2 年	835,542.34	250,662.71	30.00%
2 至 3 年	301,352.44	150,676.22	50.00%
3 年以上	675,707.41	675,707.41	100.00%
合计	5,628,083.49	1,118,698.48	19.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577.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因企业合并新增坏账准备金额 2,058,217.54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675,287.11	544,283.11
往来款及借款	2,337,172.60	0.00
员工借支	2,032,492.75	2,254,383.1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22,274.83	222,584.43
其他	260,856.20	10,799.09
购买资产交易定金	0.00	10,000,000.00
合计	7,628,083.49	13,032,049.8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借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26.22%	2,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	保证金及押金	1,050,000.00	1-6个月	13.76%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产办公室	保证金及押金	711,000.00	2年以内	9.32%	60,000.00
覃炳进	员工借支	351,571.40	3年以内	4.61%	38,185.70
湖南华强电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7,172.60	1-2年	4.42%	101,151.78
合计	--	4,449,744.00	--	58.33%	2,199,337.4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695,765.07		52,695,765.07	14,413,569.49		14,413,569.49
在产品	22,125,902.67		22,125,902.67	19,660,338.80		19,660,338.80
库存商品	38,013,573.64		38,013,573.64	17,934,604.92		17,934,604.92
委托加工物资	5,288,110.14		5,288,110.14	2,727,217.69		2,727,217.69
合计	118,123,351.52		118,123,351.52	54,735,730.90		54,735,730.9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形。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371,028.68	7,583,209.33
预缴所得税	1,112,885.84	3,610.50
合计	14,483,914.52	7,586,819.83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蓝德汽车电源技术有		2,000,000.00		2,000,000.00					6.25%	

限公司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ENNOVA TION TECHNO LOGY Sp.z.o.o		908,450.44								908,450.44	
小计		908,450.44								908,450.44	
合计		908,450.44								908,450.44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7,578,231.40	220,186,416.26
合计	287,578,231.40	220,186,416.2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704,683.89	242,802,343.86	2,699,499.23	17,514,928.55	375,721,455.53
2.本期增加金额	18,392,594.01	69,080,234.25	4,595,382.23	5,639,066.05	97,707,276.54
(1) 购置		3,287,894.86	1,485,525.56	893,396.24	5,666,816.66
(2) 在建工程转入	18,392,594.01	53,839,954.45		435,612.64	72,668,161.10
(3) 企业合并增加		11,952,384.94	3,109,856.67	4,310,057.17	19,372,298.78
3.本期减少金额		5,741,665.99	214,480.00	16,610.26	5,972,756.25
(1) 处置或报废		5,741,665.99	214,480.00	16,610.26	5,972,756.25
4.期末余额	131,097,277.90	306,140,912.12	7,080,401.46	23,137,384.34	467,455,975.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759,613.94	114,537,729.35	1,701,229.68	13,536,466.30	155,535,039.27
2.本期增加金额	5,347,963.09	19,672,702.77	2,018,381.81	2,652,911.93	29,691,959.60
(1) 计提	5,347,963.09	17,858,223.39	408,032.18	960,897.77	24,575,116.43
(2) 企业合并增加		1,814,479.38	1,610,349.63	1,692,014.16	5,116,843.17
3.本期减少金额		5,151,086.58	193,032.00	5,135.87	5,349,254.45
(1) 处置或报废		5,151,086.58	193,032.00	5,135.87	5,349,254.45
4.期末余额	31,107,577.03	129,059,345.54	3,526,579.49	16,184,242.36	179,877,744.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989,700.87	177,081,566.58	3,553,821.97	6,953,141.98	287,578,231.40
2.期初账面价值	86,945,069.95	128,264,614.51	998,269.55	3,978,462.25	220,186,416.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2,447,113.38	6,114,288.73		16,332,824.6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员工饭堂	53,697.45	简易建筑物，不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钢结构仓库	866,734.02	钢结构仓库，不办理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无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中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已作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抵押物。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896,430.87	47,675,931.87
合计	45,896,430.87	47,675,931.8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要华锋厂房及设备工程	25,639,488.29		25,639,488.29	43,744,635.08		43,744,635.08
宝兴华锋设备安装工程	9,453,526.01		9,453,526.01	1,566,131.49		1,566,131.49
广西华锋厂房及设备工程	8,802,838.63		8,802,838.63	1,469,689.84		1,469,689.84
广东碧江厂房及设备工程	1,597,924.52		1,597,924.52	895,475.46		895,475.46
碧江分公司设备安装工程	310,950.00		310,950.00			
广东华创建筑工程	83,028.21		83,028.21			
理工华创设备工程	8,675.21		8,675.21			
合计	45,896,430.87		45,896,430.87	47,675,931.87		47,675,931.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要华锋厂房设备工程	250,000.00	43,744,635.08	36,532,625.82	54,637,772.61		25,639,488.29	90.98%	90.98	5,551,613.56			
宝兴华锋设备安装工程	41,000.00	1,566,131.49	25,179,294.39	17,291,899.87		9,453,526.01	94.20%	94.20				其他
广西华锋厂房设备工程	20,000.00	1,469,689.84	7,576,644.55	243,495.76		8,802,838.63	85.89%	85.89				其他
广东碧江厂房及设备工程	5,000.00	895,475.46	1,197,441.92	494,992.86		1,597,924.52	81.23%	81.23				其他
碧江分公司设备安装工程	413.900.00		310,950.00			310,950.00	75.13%	75.13				其他
广东华创建筑工程	150,000.00		83,028.21			83,028.21	55.35%	55.35				其他
理工华创设备工程	500,000.00		8,675.21			8,675.21	1.74%	1.74				其他
合计	317,063.900.00	47,675,931.87	70,888,660.10	72,668,161.10		45,896,430.87	--	--	5,551,613.5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不存在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832,266.85	180,000.00			31,012,266.85
2.本期增加金额	25,600,774.69	85,725,597.41		682,773.85	112,009,145.95
(1) 购置	3,455,774.69			206,344.82	3,662,119.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2,145,000.00	85,725,597.41		476,429.03	108,347,026.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433,041.54	85,905,597.41		682,773.85	143,021,412.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009,114.82	99,811.32			7,108,926.14
2.本期增加金额	957,751.39	4,766,651.58		120,755.58	5,845,158.55
(1) 计提	736,301.39	2,160,981.85		19,251.93	2,916,535.17
(2) 企业合并增加	221,450.00	2,605,669.73		101,503.65	2,928,623.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966,866.21	4,866,462.90		120,755.58	12,954,084.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466,175.33	81,039,134.51		562,018.27	130,067,328.11
2.期初账面价值	23,823,152.03	80,188.68			23,903,340.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无形资产中部分土地使用权已作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抵押物。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理工华创电 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685,015,419.92		685,015,419.92
合计		685,015,419.92		685,015,419.9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理工华创电 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注：2018年9月，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理工华创产生商誉68,501.54万元。公司将理工华创与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经营性非流动资产认定为相关资产组，资产组账面价值9,933.86万元。商誉68,501.54万元分摊至该资产组后价值78,435.41万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

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并参考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19)第1066号”评估报告中对相关资产组价值的评估结果。管理层采用收益法对2018年12月31日资产组未来预计产生的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估算,其中预测未来5年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26.18%,预测未来5年毛利率在41%-39%之间,折现率取值为13.78%,超过5年预测期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确定依据是预测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经测试,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80,775.00万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期末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并购重组涉及林程等业绩补偿义务人的业绩承诺,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承诺净利润	按承诺利润口径统计的实际净利润	完成率	承诺净利润	按承诺利润口径统计的实际净利润	完成率
承诺业绩实现	4,000.00	4,196.65	104.92%	2,050.00	2,077.62	101.35%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07,805.12	1,985,525.46	646,200.65		2,147,129.93
简易建筑物	394,128.90	1,006,925.94	267,233.23		1,133,821.61
软件使用权	988,691.82	34,951.45	151,233.98		872,409.29
高价值零配件	504,112.05	1,379,179.40	1,097,004.20		786,287.25
售后服务费		798,358.97	332,649.57		465,709.40
融资租赁咨询服务费	70,754.90		70,754.90		
其它	300,572.07	175,905.16	230,240.61		246,236.62
合计	3,066,064.86	5,380,846.38	2,795,317.14		5,651,594.10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42,391.64	927,666.19	3,107,911.42	466,186.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25,900.75	648,885.11	366,305.39	58,166.03
可抵扣亏损	325,662.88	81,415.72		
递延收益	975,000.00	146,250.00		
合计	11,768,955.27	1,804,217.02	3,474,216.81	524,352.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1,002,287.86	12,150,343.18		
合计	81,002,287.86	12,150,343.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4,217.02		524,35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50,343.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871,597.33	1,717,914.15
可抵扣亏损	5,253,891.50	
亏损企业的坏账准备	2,744,340.00	1,800.00
合计	23,869,828.83	1,719,714.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度	14,644,451.01		
2027 年度	830,979.89	1,321,747.72	
2026 年度	139,246.09	139,246.09	

2025 年度	256,920.34	256,920.34	
合计	15,871,597.33	1,717,914.15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484,616.46	3,644,308.66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
预付购地款		2,000,000.00
合计	4,484,616.46	7,644,308.66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5,500,000.00	72,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并保证借款	36,800,000.00	36,800,000.00
质押借款	5,330,000.00	
合计	177,630,000.00	118,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1,939,000.00	
应付账款	191,083,556.09	87,898,634.29
合计	203,022,556.09	87,898,634.2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39,000.00	
合计	11,93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3,117,904.39	82,448,302.38
工程及设备款	12,701,798.30	5,407,169.34
费用	15,263,853.40	43,162.57
合计	191,083,556.09	87,898,634.2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344,397.50	1,840,269.59
合计	2,344,397.50	1,840,269.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收款项。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61,473.18	58,735,851.91	56,611,593.16	4,385,731.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0.37	3,911,179.87	3,735,769.96	182,730.28
合计	2,268,793.55	62,647,031.78	60,347,363.12	4,568,462.2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7,993.24	52,219,110.53	50,214,383.76	3,812,720.01
2、职工福利费		2,542,599.20	2,542,599.20	
3、社会保险费	5,682.08	2,073,611.94	1,953,548.04	125,745.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48.76	1,729,594.94	1,621,309.70	112,234.00
工伤保险费	1,453.67	144,854.80	141,733.96	4,574.51
生育保险费	279.65	199,162.20	190,504.38	8,937.47
4、住房公积金	6,570.00	1,240,872.00	1,247,4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1,227.86	659,658.24	653,620.16	447,265.94
合计	2,261,473.18	58,735,851.91	56,611,593.16	4,385,731.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83.39	3,771,069.28	3,602,642.26	175,510.41
2、失业保险费	236.98	140,110.59	133,127.70	7,219.87
合计	7,320.37	3,911,179.87	3,735,769.96	182,730.28

其他说明：

公司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52,885.81	3,237,405.82
企业所得税	8,086,706.73	477,375.39
个人所得税	77,588.40	88,799.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995.93	217,130.84
教育费附加	114,414.95	93,124.42
地方教育附加	76,276.64	63,768.53
房产税	592,620.90	8,473.81
土地使用税	298,879.60	247.80
印花税	57,537.22	27,625.89
环境保护税	20,507.46	
水利建设基金		8,761.22
合计	15,439,413.64	4,222,713.66

其他说明：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率参见附注六。

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税法规定代扣代缴。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077,845.20	
其他应付款	42,925,027.07	5,062,261.73
合计	47,002,872.27	5,062,261.7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锋股份限制性股票股利	88,408.00	
理工华创原股东股利	3,989,437.20	
合计	4,077,845.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水电费及能源费用	6,709,391.61	4,280,703.60
其他	1,367,295.13	781,558.1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1,710,907.00	
往来款	6,137,433.33	
个人借款	17,000,000.00	

合计	42,925,027.07	5,062,261.73
----	---------------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借款	14,248,500.00	3,582,643.51
合计	14,248,500.00	3,582,643.51

其他说明：

融资租赁借款年利率7.44%。

融资租赁借款相关情况详见“附注七、37长期借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借款	6,751,500.00	
合计	6,751,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8年12月18日，高要华锋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账面价值人民币22,447,113.38元的设备以21,000,000.00元销售给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后以融资租赁的方式租回。租赁期限24个月，合同约定租赁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并与租赁期间相对应的贷款基准利率作为重要参考依据，分8期不等额偿还，偿还金额合计22,146,600.00元，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为21,000,000.00元，租赁期满留购费用为100元。因上述资产出售与融资租赁相互关联且基本能确定高要华锋将在租赁期末留购资产，为了更准确地反映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将上述交易按抵押借款进行会计处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为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25,499.48	15,064,153.52	10,155,302.84	32,734,350.16	拆迁补偿及研发项目补助
合计	27,825,499.48	15,064,153.52	10,155,302.84	32,734,350.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购置土地	5,881,623.40		137,581.83				5,744,041.57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建设备	5,211,762.95		1,494,782.34				3,716,980.61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建厂房	15,848,780.00		1,140,682.57				14,708,097.43	与资产相关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883,333.13		200,000.04				683,333.09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支持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1,000,000.00	25,000.00				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波电动公交系统合作研究补助		26,660.00	10,600.00				16,06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		38,909.88	38,909.88				0.00	与收益相关

结构材料轻量化制造工艺研究及应用补助								
寒冷地区纯电动城间大客车平台及整车开发补助		1,665,000.00	1,665,000.00				68,382.07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纯电动大客车动力平台关键技术补助		648,000.00	579,617.93				68,382.07	与收益相关
燃料电池专用 DC/DC 开发补助		588,820.00	588,820.00				505,521.44	与收益相关
面向冬奥环境的纯电动汽车关键技术开发及示范应用补助		1,135,176.18	629,654.74				505,521.44	与收益相关
面向冬奥环境的燃料电池客车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应用补助		773,307.46	603,392.96				169,914.50	与收益相关
全功率型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平台研发补助		1,188,280.00	1,143,946.26				44,333.74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整车多域控制器工程化开发补助		8,000,000.00	1,897,314.29				6,102,685.71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拆迁事项说明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6,000,000.00	40,260,802.00			-21,600.00	40,239,202.00	176,239,202.00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1月，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罗一帆等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1,1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0.89元。截至2018年1月30日止，实有110名激励对象认购了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5,100.00股。公司收到罗一帆等110人增资款人民币12,034,539.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105,100.00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105,100.00元，其余人民币10,929,439.00元计入“资本公积”。另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就上述对员工的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8,289,316.75元，对应计入“资本公积”。

2、2018年9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修订）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向林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9号）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155,7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13元，股权对价合计为人民币827,359,983.2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9,155,702.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6,260,802.00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15,217,924.53后，剩余人民币772,986,356.73元计入“资本公积”。

3、2018年11月，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以原价（10.89元/股）回购并注销21,600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21,600.00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6,239,202.00元，剩余213,624.00元冲减资本公积。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585,915.53	783,915,795.73	213,624.00	810,288,087.26
其他资本公积		8,289,316.75		8,289,316.75
合计	26,585,915.53	792,205,112.48	213,624.00	818,577,404.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七、44股本”。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2,034,539.00	323,632.00	11,710,907.00
合计		12,034,539.00	323,632.00	11,710,907.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股份支付相关政策，2018年1月，公司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产生回购义务12,034,539.00元。2018年6月，受公司分红影响，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88,408.00元。2018年11月，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以原价（10.89元/股）回购并注销21,600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235,224.00元。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435,985.80	807,882.85		20,243,868.65
合计	19,435,985.80	807,882.85		20,243,868.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0,511,019.97	170,815,342.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0,511,019.97	170,815,342.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149,375.22	28,501,03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7,882.85	805,360.18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10,968,408.00	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884,104.34	190,511,019.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9,474,763.69	479,462,844.96	439,484,144.11	361,423,875.00
其他业务	463,370.33	321,630.18		
合计	649,938,134.02	479,784,475.14	439,484,144.11	361,423,875.00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1,127.34	1,073,887.80
教育费附加	645,166.45	494,822.88
房产税	792,822.21	699,214.88
土地使用税	561,612.52	436,625.57
车船使用税	1,380.00	5,457.33
印花税	609,774.50	312,110.73

地方教育附加	430,205.10	329,881.94
水利建设基金	9,522.10	56,819.81
环境保护税	74,149.39	
合计	4,565,759.61	3,408,820.94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13,873,793.37	9,438,740.79
职工薪酬	4,036,102.20	3,077,477.27
差旅费	1,741,343.95	799,684.39
业务招待费	922,563.61	498,170.69
办公费	805,491.50	210,031.48
广告促销费	150,853.57	101,001.33
折旧与摊销	147,505.36	107,591.30
报关费	41,654.67	52,959.95
其他	307,730.38	556,378.00
合计	22,027,038.61	14,842,035.20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51,782.18	10,774,996.82
中介机构费用	5,769,740.75	1,270,935.12
折旧与摊销	4,581,024.40	3,171,339.29
办公费	3,222,313.63	2,318,500.85
房租水电费	2,679,398.04	1,134,583.52
差旅费	1,946,315.09	1,453,151.04
业务招待费	1,264,353.03	1,187,824.24
汽车使用费	448,683.63	311,153.62
维修费	302,583.38	271,900.37
其他	903,327.86	1,237,294.27

股份支付	8,289,316.75	
合计	46,658,838.74	23,131,679.14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76,332.74	3,462,061.69
直接投入	1,129,145.29	751,416.11
折旧与摊销	252,200.90	641,451.58
委托研发费	1,528,362.94	1,153,752.18
其他	1,979,333.71	1,011,068.83
合计	10,565,375.58	7,019,750.39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13,438.49	4,610,659.22
减：利息收入	135,513.55	143,165.72
汇兑损益	62,067.39	95,767.51
手续费及其它	299,589.11	160,632.03
合计	8,339,581.44	4,723,893.04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6,191.28	-309,853.52
合计	1,096,191.28	-309,853.52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迁补偿用于购买资产	2,773,046.74	2,991,055.88
科技专项资金	7,382,256.10	200,000.04
科技经费	1,314,100.00	946,500.00
经信企业项目资金	1,123,950.00	300,000.00
外经贸专项资金	10,183.26	61,000.00
软件退税款	1,464,435.06	
其他	169,822.66	70,000.00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610,000.00	2,006,365.52	1,61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31,690.88	15,439.26	31,690.88
其他	222,054.53	105,738.83	222,054.53
合计	1,863,745.41	2,127,543.61	1,863,74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是否特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原因		影响当年 盈亏	殊补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发展 366 工程政策奖励	肇庆市端州区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肇庆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损失补偿	紫云大道升级改造工程 项目征地拆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64,933.83	与收益相关
上市市级奖励金	肇庆市端州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大赛奖金	肇庆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振兴计划专项资金	肇庆市端州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431.69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74,424.32	40,000.00	174,424.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09,624.61	469,884.36	509,624.61
其他	119,859.90	1,171.83	119,859.90
合计	803,908.83	511,056.19	803,908.83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30,702.48	3,018,113.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3,937.66	115,019.58
合计	13,114,640.14	3,133,132.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198,504.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29,775.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6,327.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45,957.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5,228.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3,715.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35,357.96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4,522,376.87
所得税费用	13,114,640.14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政策详见“附注六、税项”。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275,655.92	3,383,865.52
利息收入	135,513.55	143,165.72
其他	709,786.79	105,738.83
合计	17,120,956.26	3,632,770.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36,314,315.89	27,966,472.28
支付押金保证金	2,126,004.00	
营业外支出	294,284.22	41,171.83
合计	38,734,604.11	28,007,644.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理工华创收到的现金净额	5,879,211.24	
合计	5,879,211.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购买资产交易定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借款保证金转回	1,704,539.96	4,296,420.65
合计	1,704,539.96	4,296,420.6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及借款保证金	1,982,846.27	3,046,737.58

回购股份	235,224.00	
合计	2,218,070.27	3,046,737.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9,083,863.88	28,295,854.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6,191.28	-309,853.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75,116.43	19,419,086.11
无形资产摊销	2,916,535.17	568,06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5,317.14	2,495,452.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933.73	454,445.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75,505.88	4,706,42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7,515.13	115,01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577.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45,378.56	11,667,566.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524,823.08	-23,994,40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946,233.51	2,700,429.89
其他	8,289,31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69,749.79	46,118,085.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641,788.24	28,671,78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71,782.51	29,908,978.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70,005.73	-1,237,195.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641,788.24	28,671,782.51
其中：库存现金	108,586.09	108,71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533,202.15	28,563,064.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41,788.24	28,671,782.51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68,529.82	票据及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5,330,000.00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注 1、3）	24,030,339.82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注 1、2）	12,141,533.7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注 2）	16,812,029.86	抵押借款

合计	59,882,433.28	--
----	---------------	----

其他说明:

注: 1、2018年度,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分别签订2000万元、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 以位于高要华锋厂区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 粤房地权证肇字第0500062945号、粤房地权证高字第0500062941号)及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 高要国用(2015)第03791号)和部分生产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2、2018年度, 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分别签订680万元的借款合同, 以位于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内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 粤(2017)肇庆市不动产权第0020029号、粤(2017)肇庆市不动产权第0020027号)提供抵押担保。

3、2018年度, 高要华锋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标的为该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52,595.73
其中: 美元	65,714.92	6.8632	451,014.64
欧元	31,175.00	7.8473	244,639.58
港币	43.27	0.8762	37.91
波兰兹罗提	195,340.48	1.8271	356,903.60
应收账款	--	--	6,961,791.77
其中: 美元	893,472.49	6.8632	6,132,080.39
欧元			
港币	946,942.91	0.8762	829,711.38
长期借款	--	--	
其中: 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七、59其它收益”及“附注七、63营业外收入”。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30日	827,359,983.26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2018年09月30日	支付对价并完成工商变更及中登公司发行股份登记	148,085,890.42	55,292,354.49

其他说明：

注：新能电动、波兰华创、华创新能源及广东华创系理工华创子公司，于2018年9月随理工华创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827,359,983.26
合并成本合计	827,359,983.2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2,344,563.3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85,015,419.9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七、44股本”。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43,586,344.06	160,426,873.08
负债：	99,519,744.28	87,045,823.63
净资产	144,066,599.78	73,381,049.4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22,036.44	1,722,036.44
取得的净资产	142,344,563.34	71,659,013.0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	企业合并中	构成同一控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	合并当期期	合并当期期	比较期间被	比较期间被
-------	-------	-------	-----	-------	-------	-------	-------	-------

称	取得的权益比例	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定依据	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当期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合并当期期末净利润	合并范围变动方式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0,806.08	-1,869,193.92	新设子公司，公司于2018年9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3,477,576.81	977,576.81	新设孙公司，公司于2018年1月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	--------------	------------	---------------------------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佛山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研发	100.00%		设立
宝兴县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宝兴	四川宝兴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生产、销售		83.00%	设立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生产、销售		50.50%	设立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广东北理华创新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北京理工华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司						
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波兰	波兰	销售		100.00%	购买
北京理工新能源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8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等于表决权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0%	411,768.47		1,906,585.35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49.50%	483,900.52		1,721,400.52
北京理工新能源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00%	38,819.67		1,760,856.1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3、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将择机通过远期结汇、出口商业发票融资等方式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4、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谭帼英。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林程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理工大学，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
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联星集团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报告期内已注销）
致和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理工大学	公司主要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北京理工创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理工大学控制的公司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 5% 以上股权的公司
深圳市蓝德汽车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参股公司（出资比例 6.25%）
谭帼英、王坚、谭惠忠、罗一帆、卢峰、王凌、陈忠逸、李卫宁、葛勇、黄向东、林程、戴斌、黄展鹏、陈超菊、谢秀丽、李胜宇、陈宇峰、王文宝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注）

其他说明

注：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蓝德汽车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20,397.41			
北京理工创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	133,934.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蓝德汽车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7,169.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因理工华创购买日为2018年9月30日，理工华创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统计2018年10-12月数据，下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理工大学房产办公室	办公楼	946,469.3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谭帼英	5,000,000.00	2016年01月26日	2017年01月26日	是
谭帼英	7,000,000.00	2016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谭帼英	5,000,000.00	2016年06月23日	2017年05月27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3月20日	2018年03月20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3月28日	2018年03月28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29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5月03日	2018年05月02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5月16日	2018年05月15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7年08月16日	2018年08月15日	是
谭帼英	9,5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8年12月13日	是
谭帼英	20,000,000.00	2015年04月28日	2018年04月18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1月10日	2018年03月09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5月14日	2018年11月09日	是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7月12日	2019年01月08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11月09日	2019年05月08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1月08日	2019年01月08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3月28日	2019年03月28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7月30日	2019年07月29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9月27日	2019年09月26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12月13日	2019年12月12日	否
谭帼英	20,000,000.00	2018年10月08日	2019年10月07日	否
谭帼英	20,000,000.00	2018年11月23日	2019年11月22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03月28日	2019年03月27日	否
谭帼英	10,00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7日	否
谭帼英	21,000,000.00	2018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02日	否
林程、戴斌（注）	4,800,000.00	2017年08月18日	2018年11月11日	是
林程、戴斌	2,300,000.00	2018年01月26日	2019年01月26日	否
林程、戴斌	2,700,000.00	2018年04月04日	2019年01月26日	否
林程、戴斌	2,600,000.00	2018年05月02日	2019年05月02日	否
林程、戴斌	2,400,000.00	2018年05月11日	2019年05月02日	否
林程、戴斌（注）	3,000,000.00	2018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根据戴斌、林程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因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理工华创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发生信贷关系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提供保证担保。在上述委托保证担保期间内，戴斌、林程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谭帼英	17,000,000.0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林程	发行股份购买理工华创股权	318,390,072.89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理工华创股权	184,660,289.11	
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理工华创股权	3,213,809.61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65,700.00	3,172,5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理工创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688.80			
预付款项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产办公室	153,267.51			
其他应收款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	711,000.00	60,000.00		

	产办公室				
其他应收款	北京理工创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1,970.4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蓝德汽车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3,525,593.00	
预收款项	北京理工大学	90,000.00	
其他应付款	谭帼英	17,000,000.00	
应付股利	林程	2,774,696.4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05,1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6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0.89 元/股。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 4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 30%，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 3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相关协议判断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289,316.7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289,316.75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于2018年9月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理工华创100%股权的交易。根据相关协议，林程等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理工华创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50万元、4,000万元、5,200万元及6,800万元，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同时还应当包括理工华创当期取得或分摊的与新能源汽车领域相关并按照会计准则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科研经费。2017年度及2018年度上述业绩承诺已完成。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担保权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	高要华锋	2100万元	2018-12-18	2022-12-18	否

报告期内，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担保权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	-----	------	--------	---------	---------	----------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500万元	2016-7-8	2017-6-28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250万元	2016-7-22	2017-7-21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500万元	2016-7-25	2017-7-24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500万元	2016-7-27	2017-7-26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7-1-4	2018-1-3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7-1-13	2018-1-11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250万元	2017-7-7	2018-7-5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680万元	2017-10-12	2018-9-21	是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8-1-11	2019-1-2	否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250万元	2018-7-20	2019-7-16	否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680万元	2018-7-31	2019-7-29	否
浦发银行肇庆分行	高要华锋	本公司	2000万元	2018-11-23	2019-11-22	否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099,136.16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2019年4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2019年4月8日总股本176,239,2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4,099,136.16元。上述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债务重组的情形。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置换的情形。

(2) 其他资产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置换的情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按照行业类别划分报告分部，情况如下：

行业类别	报告分部
电极箔	报告分部1
净水剂	报告分部2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报告分部3
其他	报告分部4

各报告分部会计政策与本报告会计政策一致，见“附注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极箔	净水剂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22,337,231.09	78,842,666.32	148,085,890.42	5,919,188.16	-5,710,212.30	649,474,763.69
主营业务成本	328,255,154.39	66,119,544.82	85,008,843.16	3,998,292.78	-3,918,990.19	479,462,844.96
净利润	27,003,190.70	1,265,943.89	51,628,374.59	977,576.81	-1,791,222.11	79,083,863.88
资产总额	680,774,935.24	30,677,960.20	1,076,755,299.00	5,479,502.05	-12,172,787.46	1,781,514,909.03
负债总额	326,343,903.87	16,883,226.58	181,044,904.71	2,001,925.24	-10,381,565.35	515,892,395.0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华锋拆迁及补偿事项

因广西苍梧县南广铁路苍梧段建设的需要，苍梧县南广铁路工程建设协调办公室代表苍梧县人民政府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广西华锋就广西华锋整体搬迁及拆迁补偿事宜达成一致，并于2010年9月10日签订了《广西苍梧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征拆搬迁补偿协议书》。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拆迁范围：位于苍梧县龙圩镇西南大道356号的面积合计30,158.13平方米的土地，及该土地上的第一车间厂房、第二车间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围墙、道路、水池，绿化草坪、值班室、大门、球场等房屋建筑物。

2、征拆补偿款的确定：经梧州弘正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资产拆迁补偿价值评估结果如下：土地使用权补偿价值10,796,600元；房屋建筑物拆迁补偿价值9,225,800元；机械设备搬迁补偿费用评估价值22,986,200元；广西华锋铝箔公司停业停产损失补偿价值12,350,000元；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损失补偿价值2,094,600元；广西华锋铝箔公司职工工资及社保费用等补偿价值2,100,000元，以上拆迁补偿评估价值合计59,553,200元。整体搬迁的补偿款总额参照该评估报告，最终经协商确定补偿总金额61,180,000元。

3、款项支付：随广西华锋拆迁进度支付补偿款，建筑物及土地完整移交后付清所有款项。

本公司已向苍梧县南广铁路建设协调办公室移交位于苍梧县龙圩镇西南大道356号的土地以及所有地上建筑物，收到拆迁补偿款合计61,180,000.00元。因搬迁造成的资产清理损失6,228,367.82元，发生拆迁费用9,945,953.32元；搬迁新厂区取得土地使用权支出6,879,091.70元，新建厂房支出22,471,314.15元，新建机器设备支出16,401,217.56元。扣除拆迁补偿后拆迁净损失745,944.55元。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收到的拆迁补偿款61,180,000.00元计入专项应付款。拆迁的

相关资产损失、费用性支出、对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的补偿及拆迁补偿净收益合计61,180,000.00元自专项应付款转至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1,290,761.65	53,841,959.64
应收账款	116,102,571.83	121,701,362.55
合计	137,393,333.48	175,543,322.1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35,565.26	40,828,431.13
商业承兑票据	9,825,184.67	13,013,528.51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69,988.28	
合计	21,290,761.65	53,841,959.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330,000.00
合计	5,33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19,695.60	
商业承兑票据		9,325,184.67
合计	37,219,695.60	9,325,184.6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71,035.91	6.25%			7,371,035.91	10,822,302.16	8.78%			10,822,302.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580,501.00	93.75%	1,848,965.08	1.67%	108,731,535.92	112,435,687.66	91.22%	1,556,627.27	1.38%	110,879,060.39
合计	117,951,536.91	100.00%	1,848,965.08	1.57%	116,102,571.83	123,257,989.82	100.00%	1,556,627.27	1.26%	121,701,362.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106,785,187.11		
7-12 个月	531,744.43	53,174.44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07,316,931.54	53,174.44	0.04%
1 至 2 年	795,242.14	238,572.64	30.00%
2 至 3 年	1,822,218.64	911,109.32	50.00%
3 年以上	646,108.68	646,108.68	100.00%
合计	110,580,501.00	1,848,965.08	1.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2,337.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0.00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52,742,683.05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4.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0.00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0,901,366.78	89,223,964.03
合计	110,901,366.78	89,223,964.03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555,589.75	98.23%			109,555,589.75	77,658,364.89	86.48%			77,658,364.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1,163.67	1.77%	625,386.64	31.73%	1,345,777.03	12,145,423.71	13.52%	579,824.57	4.77%	11,565,599.14
合计	111,526,753.42	100.00%	625,386.64	0.56%	110,901,366.78	89,803,788.60	100.00%	579,824.57	0.65%	89,223,964.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874,759.36		
7-12 个月	208,881.37	20,888.14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083,640.73	20,888.14	1.93%
1 至 2 年	217,841.25	65,352.38	30.00%
2 至 3 年	261,071.14	130,535.57	50.00%
3 年以上	408,610.55	408,610.55	100.00%
合计	1,971,163.67	625,386.64	31.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562.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0.00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09,555,589.75	77,658,364.89
员工借支	1,487,308.68	1,813,700.47
保证金及押金	255,504.55	191,452.55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217,766.35	129,471.60
购买资产交易定金		10,000,000.00
其他	10,584.09	10,799.09

合计	111,526,753.42	89,803,788.6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6,371,853.72	1-6 个月	95.38%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公司	关联方往来	3,123,795.39	1-6 个月	2.80%	
陈晓文	员工借支	121,339.94	1-6 个月	0.11%	
李少敏	员工借支	104,029.44	1-6 个月	0.09%	
马卫超	员工借支	98,461.00	1 年以内	0.09%	1,823.70
合计	--	109,819,479.49	--	98.47%	1,823.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报告期内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0,729,983.26		970,729,983.26	128,370,000.00		128,370,000.00
合计	970,729,983.26		970,729,983.26	128,370,000.00		128,37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109,370,000.00			109,370,000.00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注）						
佛山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839,359,983.26		839,359,983.26		
北京华锋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28,370,000.00	842,359,983.26		970,729,983.26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的情形。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3,090,711.93	314,811,523.70	325,131,869.61	285,100,165.90
其他业务	4,785,160.16	4,785,160.16	6,238,649.87	6,294,245.82
合计	357,875,872.09	319,596,683.86	331,370,519.48	291,394,411.7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7,933.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3,358.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229.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9,775.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254.49	
合计	11,715,165.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4%	0.54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3%	0.46	0.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帼英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